

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十月

目 录

目 录	i
释 义	1
第一章 声明	3
第二章 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4
一、内部控制的风险	4
二、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4
三、资金短缺风险	4
第三章 批准试点和推荐备案情况	5
一、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公司进行股份报价转让试点情况	5
二、推荐主办券商推荐及协会备案情况	5
第四章 股份挂牌情况	6
一、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6
二、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6
第五章 公司基本情况	8
一、基本情况	8
二、历史沿革	8
三、主要股东情况	15
四、公司员工情况	17
五、公司组织结构	18
第六章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1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21
二、公司与上述人员签订合同情况及为稳定上述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23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23
第七章 公司业务和技术情况	24
一、公司业务情况	24
二、主要产品及业务的技术含量、可替代性	27
三、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29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35
五、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	37
六、核心技术来源和取得方式、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核心技术所有权情况及在国内外同行业的先进性	40
七、研究开发情况	41

八、公司前五名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41
第八章 公司业务发展目标、计划及其风险因素.....	44
一、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44
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45
第九章 公司治理.....	48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48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50
三、同业竞争情况.....	55
四、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5
五、管理层的诚信情况.....	56
第十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58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58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76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76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82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93
六、股东权益情况.....	98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99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01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01
十、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02
十一、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分析.....	105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	108
一、公司章程.....	108
二、审计报告.....	108
三、法律意见书.....	108
四、北京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公司股份报价转让试点资格确认函.....	108

释 义

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天津股份	指	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建材	指	北京天津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系有限公司前身）
天津欧瑞	指	北京天津欧瑞建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前方公司	指	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天津	指	广州天津硅藻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浙江同伴	指	浙江同伴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原股东）
合晟实业	指	深圳市合晟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原股东）
贞观国际	指	贞观国际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朱诺酒业	指	北京朱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系郑爱民参股公司）
兴华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高朋所	指	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
国融兴华	指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推荐主办券商、申银万国	指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发行内核小组
挂牌、股份报价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报价转让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试点办法》	指	《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中关村科技园区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报价转让试点办法（暂行）》
股份公司章程	指	2011年4月12日由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通过的《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硅藻、硅藻土、硅藻泥	指	硅藻，是一类具有色素体的单细胞植物，常由几个或很多细胞个体连结成各式各样的群体，是一类最重要的浮游生物，分布极其广泛，尤其是在温带和热带海区，被称为海洋的“草原”。硅藻土是水中的藻类浮游生物经过 1 至 2 万年的堆积沉淀后，形成的一种带有化石性质的藻类堆积土，其主要成分为硅酸质。硅藻泥是以硅藻土为成份之一同时添加多种辅助材料而造成的一种具有功能性的家居装修健康墙面材料。硅藻泥装修墙面后，饰面肌理美观自然同时具有吸附及降低甲醛等室内装修污染的功能。
耐候性	指	金属或其他覆盖层耐大气腐蚀的能力，在此指硅藻泥抗大气腐蚀的能力。
壁纸、墙纸	指	壁纸又称墙纸，一种用于装饰墙壁的特殊加工纸张。
乳胶漆	指	又称为合成树脂乳液涂料，是有机涂料的一种，是以合成树脂乳液为基料加入颜料、填料及各种助剂配制而成的一类水性涂料。根据生产原料的不同，乳胶漆主要有聚醋酸乙烯乳胶漆、乙丙乳胶漆、纯丙烯酸乳胶漆、苯丙乳胶漆等品种；根据产品适用环境的不同，分为内墙乳胶漆和外墙乳胶漆两种；根据装饰的光泽效果又可分为无光、哑光、半光、丝光和有光等类型。
VOC, VOC 含量	指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的英文缩写。VOC 含量指涂料中总挥发物含量扣减水分含量，即为涂料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一般说来，材料中所含 VOC 越少，它对人体的危害就越轻微。
反碱	指	水泥砂浆中都含有盐碱成分，在潮湿或有水分时，其盐碱成分随水份浸出。水干后，留下白色的痕迹，这就是反碱。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生态环境建材分会	指	简称生态环境建筑材料分会，英文译名“Ecological Building Materials Association”隶属于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是针对生态环境建材的推广和技术交流设立的机构。

注：本股份报价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 声明

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二章 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公司本身特点，提示投资者关注公司可能出现的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内部控制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涉及生产、经营、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较为齐备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也较好，但尚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三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实践中也曾发生过关联交易未经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等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硅藻泥产品的主要成分为硅藻土矿物材料，目前硅藻土矿国内储量丰富，应不会在近期出现短缺，但随着国家对矿物原材料的控制不断加强，未来可能会出现原材料价格上涨现象，由此而产生的产品价格上升，必然会影响市场购买能力。因此，公司存在原材料成本上升的风险。

三、资金短缺风险

2010年7月公司收购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前方公司”)，股权转让款及债务代偿款共1,750万元，所需资金额较大。2009年末公司增资获得资金1,150万元，收购资金缺口由股东无偿借给公司。此外，公司为扩大生产，目前正在前方公司进行厂房的修整及改扩建，也需要资金。公司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6月30日流动比率分别为0.83、0.54，速动比率分别为0.52、0.29，比率较低。公司在一段时间内存在资金短缺风险。

第三章 批准试点和推荐备案情况

一、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公司进行股份报价转让试点情况

根据《中关村科技园区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份报价转让试点资格确认办法》的规定和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北京市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递交了公司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报价转让的申请。2011 年 6 月 21 日，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中科园函[2011]164 号文，下达了《关于同意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报价转让试点的函》，确认公司具备股份报价转让试点企业资格。

二、推荐主办券商推荐及协会备案情况

申银万国作为公司的推荐主办券商，对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和内部审核。申银万国内核小组经审核、表决通过，同意推荐公司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出具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推荐报告》。2011 年 7 月 27 日，申银万国向证券业协会报送了推荐天津股份挂牌的备案文件。

2011 年 10 月 18 日，证券业协会出具了《关于推荐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挂牌报价文件的备案确认函》（中证协函[2011]416 号），对申银万国报送的推荐公司挂牌文件予以备案。

第四章 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股份简称：天津股份

股份代码：430098

挂牌日期：2011年11月2日

二、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公司股本总额为 16,500,000 股。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试点办法》第十五条规定：“非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进入代办系统转让，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进入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认定。”；第十六条规定：“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的管理适用前条的规定。”；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挂牌公司进行过增资的，货币出资新增股份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可进入代办系统转让，非货币财产出资新增股份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满二十四个月可进入代办系统转让。”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

转让；2011年1月25日，实际控制人郑爱民将其所持有的150.00万元股权转让给周晓茹。根据《试点办法》，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分三批进入代办系统转让，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进入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份公司成立于2011年4月29日，截至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发起人持股尚不满一年。

综上所述，股份公司在设立满一年之前，无可报价转让股份。符合条件的股份将于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日起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报价转让。

第五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Dajin New Diatomite Materials CO.,LTD.

注册资本：1,6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郑爱民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3 年 4 月 1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1 年 4 月 29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 19 号时代网络大厦 8006 室

电话：010-59105223

传真：010-59105840

电子邮箱：gospel@188.com

互联网网址：www.dajiny.com

董事会秘书：成功

信息披露负责人：成功

所属行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主营业务：硅藻泥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销售建筑材料、硅藻土壁材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二、历史沿革

（一）天津建材成立

2003 年 4 月 11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密云分局依法登记，北京天津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天津建材系有限公司前身）。天津建材由陈兴建、桑佃栋、郑爱民、杨珍平、周卫、张忆民、程武、王章英、井锁柱、赵博等 10 名自然人出资组建，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天津建材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1102282563414，法定代表人：陈兴建。

2003 年 3 月 28 日，经北京听兴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兴云验字[2003]第 242 号】验证，截至 2003 年 3 月 28 日，天津建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天津建材设立时的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销售建筑装饰材料（粘土砖除外）；销售环保设备、机电设备（不含汽车）、五金交电、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及易制毒化学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承办展览展示；组织国内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

天津建材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兴建	265.00	53.00	货币
2	桑佃栋	40.00	8.00	货币
3	郑爱民	40.00	8.00	货币
4	杨珍平	40.00	8.00	货币
5	周 卫	40.00	8.00	货币
6	张忆民	40.00	8.00	货币
7	井锁柱	15.00	3.00	货币
8	程 武	10.00	2.00	货币
9	王章英	5.00	1.00	货币
10	赵 博	5.00	1.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二）天津建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3 年 7 月 18 日，天津建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同意股东杨珍平将其持有的 40 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郑爱民、周卫将其持有的 40 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张忆民、陈兴建将其持有的股权中的 10 万元转让给桑佃栋；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03 年 7 月 18 日，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杨珍平与郑爱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 40 万元股权以每 1 元出资额的价格为 1 元转让给郑爱民；周卫与张忆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 40 万元股权以每 1 元出资额的价格为 1 元转让给张忆民；陈兴建与桑佃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 10 万元股权以每 1 元出资额的价格为 1 元转让给桑佃栋。

本次股权转让后，天津建材的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陈兴建	255.00	51.00	货币
2	张忆民	80.00	16.00	货币
3	郑爱民	80.00	16.00	货币
4	桑佃栋	50.00	10.00	货币
5	井锁柱	15.00	3.00	货币
6	程武	10.00	2.00	货币
7	王章英	5.00	1.00	货币
8	赵博	5.00	1.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2003年8月11日，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三) 天津建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5年12月7日，天津建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同意股东张忆民将其持有的8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陈兴建、赵博将其持有的5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陈兴建、王章英将其持有的5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陈兴建、程武将其持有的1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陈兴建、陈兴建将其持有的股权中的200万元股权转让给郑爱民，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05年12月7日，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同意以每1元出资额的价格为1元进行上述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天津建材的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爱民	280.00	56.00	货币
2	陈兴建	155.00	31.00	货币
3	桑佃栋	50.00	10.00	货币
4	井锁柱	15.00	3.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2006年2月15日，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四) 天津建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7年9月14日，天津建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同意股东井锁柱、桑佃栋将其分别持有的15万元、50万元股权转让给郑爱民；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07年9月14日，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同意以每1元出资额的价格为1元进行上述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天津建材的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爱民	345.00	69.00	货币
2	陈兴建	155.00	31.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	--------	--------	----

2007年9月18日，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五）天津建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7年9月29日，天津建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同意股东陈兴建、郑爱民将其分别持有的155万元、345万元股权转让给浙江同伴科技有限公司；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07年9月29日，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同意以每1元出资额的价格为1元进行上述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天津建材的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浙江同伴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2007年10月10日，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说明：2007年8月10日，天津建材股东郑爱民与浙江同伴大股东——浙江国信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浙江同伴33.92%股权）签订了《关于增资重组浙江同伴科技有限公司的合作备忘录》，共同约定以浙江同伴采用吸收合并天津建材的方式进行重组，重组后天津建材的股东郑爱民、陈兴建成为浙江同伴的股东。2007年9月29日，天津建材股东郑爱民、陈兴建与浙江同伴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书》，陈兴建、郑爱民将其分别持有的155万元、345万元股权转让给浙江同伴，并于2007年10月10日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但其后由于浙江同伴重组天津建材遇阻，浙江同伴并没有“吸收合并”天津建材，天津建材仍然具有法人地位并独立经营。

（六）天津建材更名为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10月18日，天津建材股东决定将“北京天津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同时修订公司章程。2007年11月8日，上述更名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

（七）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8年7月22日，有限公司股东浙江同伴决定将其持有的500万元股权中的155万元股权转让给陈爱平、345万元股权转让给郑爱民，同时修改公司章程。

2008年7月22日，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同意以每1元出资额的价格为1元进行上述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郑爱民	345.00	69.00	货币
2	陈爱平	155.00	31.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2008年8月6日，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说明：由于有限公司与浙江同伴的重组工作进展不畅，致使郑爱民、陈兴建未能获得浙江同伴股东身份，最终各方决定终止此次资产重组事宜。陈兴建因另有事业发展而决定退出有限公司，另有自然人陈爱平愿投资有限公司。因此，浙江同伴退出有限公司，浙江同伴分别与陈爱平和郑爱民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500万元股权中的345万元股权转让给郑爱民、155万元股权转让给陈爱平。

(八) 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08年12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同意股东郑爱民将其持有的345万元股权中的90万元股权转让给成功、255万元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合晟实业有限公司；并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08年12月15日，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同意以每1元出资额的价格为1元进行上述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深圳市合晟实业有限公司	255.00	51.00	货币
2	陈爱平	155.00	31.00	货币
3	成 功	90.00	18.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2008年12月23日，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说明：2008年7月，公司深圳地区经销商深圳市合晟实业有限公司为争取能够签订一个工程合同，寻求公司给予支持，希望能够阶段性的成为公司股东以提高声誉及实力。为配合地区经销商开展销售业务，郑爱民将255万元出资转让给深圳市合晟实业有限公司，实际上系由合晟实业代郑爱民持有该部分股权。2008年12月10日，郑爱民作为委托人与受托人——深圳市合晟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委托持有股份委托函》，其中约定“代持期间天津公司（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及盈亏均与贵司及贵司股东无关，贵司的任何债权债务及盈亏也与天津公司及我本人无关”。

(九) 有限公司第七次股权转让

2009年5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同意股东合晟实业将其持有的

255 万元股权转让给郑爱民；并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09 年 5 月 26 日，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同意以每 1 元出资额的价格为 1 元进行上述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爱民	255.00	51.00	货币
2	陈爱平	155.00	31.00	货币
3	成 功	90.00	18.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2009 年 6 月 15 日，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说明：2009 年 6 月，合晟实业将上述股权转让给郑爱民后双方解除代持协议。根据合晟实业出具的《深圳市合晟实业有限公司关于代持股份声明函》，“此股权 2008 年 12 月 15 日我公司自郑爱民处过户至我公司免费代持，2009 年 5 月 26 日原价格过户归还给郑爱民。免费代持期间此股权系郑爱民先生所有，代持有期间天津公司（有限公司）所产生的任何债权债务及盈亏均与本公司无关。我公司的任何盈亏及债权债务均与此股权无关。本公司及股东咸钦海、咸钦刚也与天津公司及郑爱民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十）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9 年 10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新股东陈淼、肖健平、贞观国际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 1650 万元，每 1 元出资额的价格为 1 元；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09 年 11 月 6 日，北京盛明成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盛明成验字[2009]第 2-011 号】，验证截至 2009 年 11 月 5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五位出资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150 万元，其中股东郑爱民以货币方式增资 445 万元、成功以货币方式增资 180 万元、陈淼以货币方式增资 150 万元、肖健平以货币方式增资 65 万元、贞观国际以货币方式增资 31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爱民	700.00	42.42	货币
2	贞观国际	310.00	18.79	货币
3	成 功	270.00	16.36	货币
4	陈爱平	155.00	9.39	货币
5	陈 淼	150.00	9.09	货币
6	肖健平	65.00	3.94	货币

合计	1,650.00	100.00	--
----	----------	--------	----

2009年11月10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有限公司上述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说明：公司此次增资共获得股东投入资金1150万元，全部用于支付收购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及代偿债务所需款项。

（十一）有限公司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1年1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成功将其所持有的20万元股权转让给谢川，同意股东成功将其所持有的100万元股权转让给林爱双，同意股东郑爱民将其所持有的150万元股权转让给周晓茹；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1年1月25日，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同意以每1元出资额的价格为1元进行上述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爱民	550.00	33.33	货币
2	贞观国际	310.00	18.79	货币
3	陈爱平	155.00	9.39	货币
4	成功	150.00	9.09	货币
5	周晓茹	150.00	9.09	货币
6	陈淼	150.00	9.09	货币
7	林爱双	100.00	6.06	货币
8	肖健平	65.00	3.94	货币
9	谢川	20.00	1.21	货币
合计		1,650.00	100.00	--

2011年2月9日，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十二）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以2010年12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7,399,259.11元【（2011）京会兴审字第4-386号《审计报告》】，按照1.0545:1的比例折合为股本1,650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899,259.11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在股份公司中的持股比例按整体变更前各股东的出资比例维持不变。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28日，发起人各方正式签署了设立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

经国融兴华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国融兴华评报字[2011]第084号】，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为21,306,808.11元。

2011年4月12日，兴华所出具《验资报告》【(2011)京会兴验字第4-019号】验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注册资本为1,650万元人民币，截至2011年4月11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净资产出资的注册资本合计1,650万元。

2011年4月12日，公司各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2011年4月29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股份公司的成立予以登记，公司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05634142)。至此，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爱民	550.00	33.33	净资产
2	贞观国际	310.00	18.79	净资产
3	陈爱平	155.00	9.39	净资产
4	成功	150.00	9.09	净资产
5	周晓茹	150.00	9.09	净资产
6	陈森	150.00	9.09	净资产
7	林爱双	100.00	6.06	净资产
8	肖健平	65.00	3.94	净资产
9	谢川	20.00	1.21	净资产
合计		1650.00	100.00	--

三、主要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郑爱民先生，现持有公司5,5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33%。

郑爱民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1989年-1992年在深圳市政府审计局会计师事务所历任审计员、总审计室副主任；1992年-2000年在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0年-2003年在厦门好时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副董事长；2003年参与创立公司并历任董事、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二)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1、贞观国际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贞观国际成立于2005年1月11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韵。经营范围：研发新型环保建筑材料及高性能涂料；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贞观国际的股东及出资比例为：海南友泰润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持有贞观国际75%股权）、陈韵（持有贞观国际25%股权）。海南友泰润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由自然人牛凤芹和许殿民于2010年2月2日出资设立，出资比例为各占50%。贞观国际持有公司3,1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79%。

2、陈爱平女士，出生于1965年7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2年-1984年在肇庆技工学校任职；1984年-1993年在罗定制药厂任职；1993年-1999年在肇庆市北岭华安实业发展公司任职；1999年-2005年自由职业；2005年至今在贞观国际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公司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1,55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39%。

3、成功先生，出生于1965年10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9月-1997年5月任深圳日新电子厂职员；1997年5月-2009年12月任深圳市光华泰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月-2011年4月任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公司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1,5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09%。

4、周晓茹女士，出生于1971年12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9年-1998年在深圳城市信用社振华分社任职；1998年-2008年在深圳城市商业银行振华支行任职；2008年至今在深圳平安银行振华分行任职。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1,5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09%。

5、陈淼女士，出生于1990年7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8年毕业于加拿大哥伦比亚大学（UBC）附中；2008年9月至今自由职业。现任公司监事。公司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1,5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09%。

6、林爱双女士，出生于1964年4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2年8月-1993年3月任北京图书馆科学技术委员会职员；1993年3月-1994年3月任大连华侨房屋开发公司职员；1994年3月-1994年12月任万国证券大连业务部职员；1995年1月-1995年12月任深圳证券时报职员；1996年1月至今待业。公司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6%。

（三）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数量、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数量如下：

序号	股 东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郑爱民	550.00	33.33
2	贞观国际	310.00	18.79
3	陈爱平	155.00	9.39
4	成 功	150.00	9.09
5	周晓茹	150.00	9.09
6	陈 淼	150.00	9.09
7	林爱双	100.00	6.06
8	肖健平	65.00	3.94
9	谢 川	20.00	1.21
合计		1650.00	100.00

截至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成功与林爱双为夫妻关系，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员工情况

公司现有员工 60 人，其具体结构如下：

(一) 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图示
30 岁 (含) 以下	28	46.67	
31—40 岁 (含)	15	25.00	
40 岁以上	17	28.33	
合计	60	100.00	

(二) 按岗位结构划分

专业	人数	占比(%)	图示
技术	12	20.00	
销售	5	8.33	
管理	8	13.33	
财务	5	8.33	
工人	16	26.67	

其他	14	23.34	
合计	60	100.00	

(三) 按教育程度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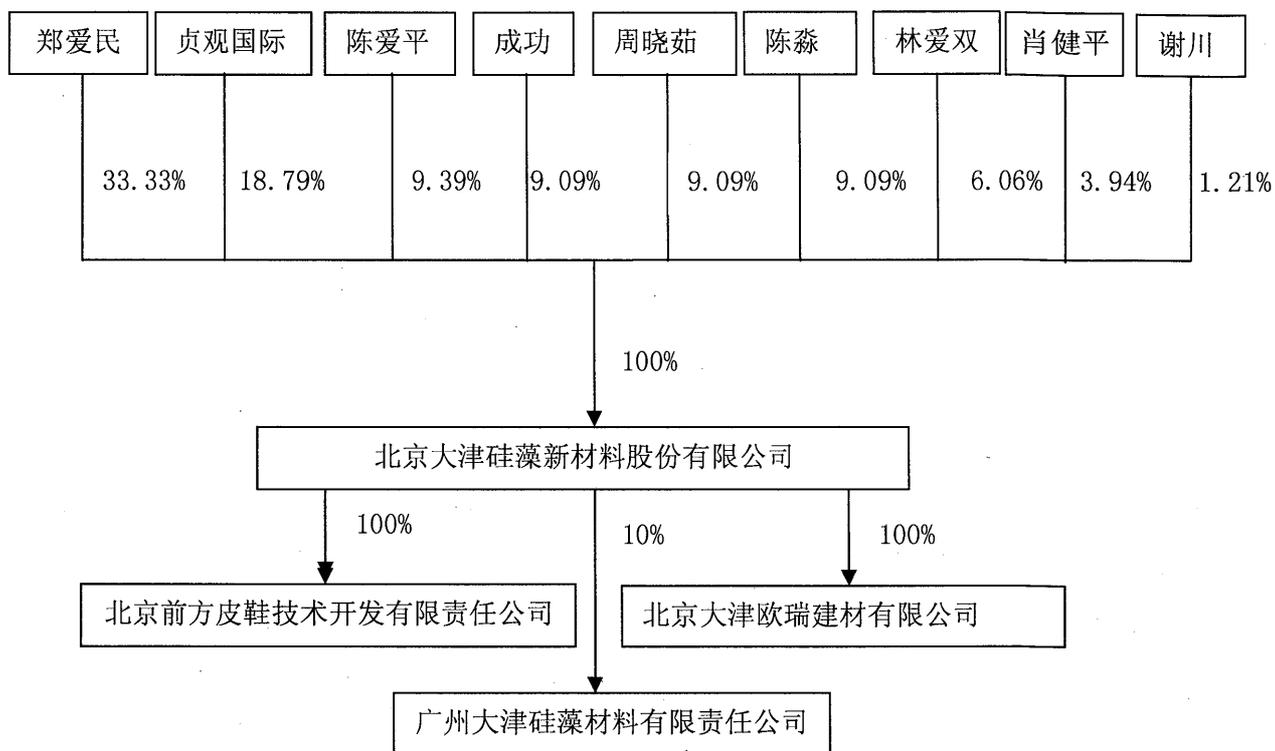
学历	人数	占比(%)	图示
研究生	2	3.33	<p>■ 大专以下</p> <p>■ 研究生</p> <p>■ 本科</p> <p>■ 大专</p>
本科	14	23.33	
大专	15	25.00	
大专以下	29	48.34	
合计	60	100.00	

五、公司组织结构

(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投资的其他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郑爱民除投资公司以外，于2009年11月与自然人刘汉忠出资设立北京朱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其注册资本为18万元，其中郑爱民出资7万元、占38.89%、刘汉忠出资11万元、占61.11%）。朱诺酒业成立于2009年11月26日，现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销售预包装食品。一般经营项目：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朱诺酒业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竞争关系，郑爱民对朱诺酒业不具有控制能力。朱诺酒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公司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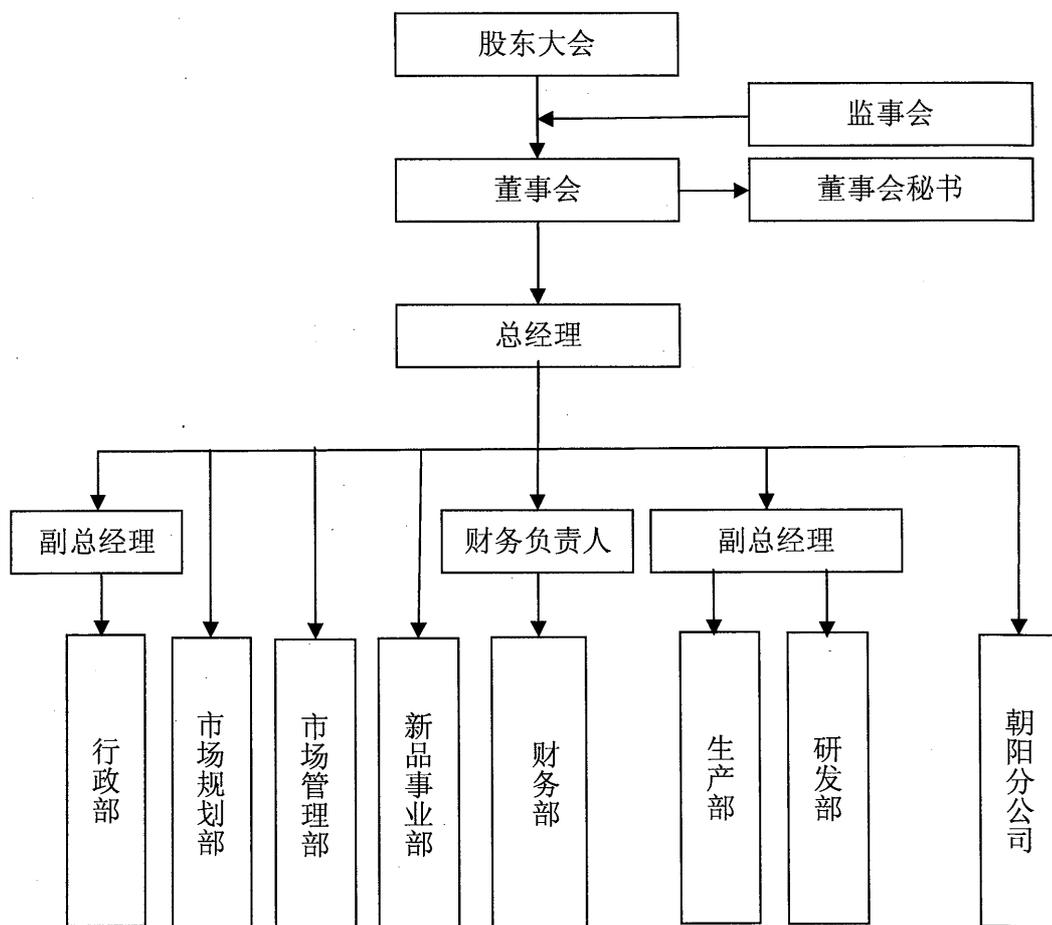
1、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前方公司成立于1996年1月8日，经北京市海淀区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注册，注册号为1102242463410，注册资本：300万元，住所：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长营工业园区20号，法定代表人：成功；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生产功能硅藻土复合材料。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销售硅藻泥；货物进出口。

2、北京天津欧瑞建材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天津欧瑞成立于2008年8月28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房山分局核准注册，注册号为110111011298087，注册资本：50万元，住所：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镇良官大街58号/A230号，法定代表人：张爱丽；经营范围：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金属材料、防水材料、水泥制品；建筑设计信息咨询、装饰设计信息咨询（中介除外）；环境艺术设计；货物进出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除外）、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六、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第六章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一) 公司董事

1、郑爱民先生，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五章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2011年4月12日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2011年4月12日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为董事长并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为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12日至2014年4月11日。

2、成功先生，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详见本说明书第五章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之“(二)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2011年4月12日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2011年4月12日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为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12日至2014年4月11日。

3、陈爱平女士，公司董事，详见本说明书第五章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之“(二)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2011年4月12日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12日至2014年4月11日。

4、王津先生，公司董事，出生于1963年，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1年-1990年任建设部建筑设计院职员；1991年-1991年任香港能德公司销售代表；1992年-2001年任瑞士兰吉尔公司部门经理；2002年-2006年任北京大龙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职员；2007年至今任贞观国际办公室主任。2011年4月12日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12日至2014年4月11日。

5、肖健平先生，公司董事，出生于1966年2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年-1992年在深圳市消防器材技术服务中心工作；1992年-2000年在深圳胜捷消防器材工程公司任经理；2000年-2009年在上海诚亚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0年至今为自由职业者。公司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65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4%。2011年4月12日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12日至2014年4月11日。

(二) 公司监事

1、周晓茹女士，公司监事会主席，详见本说明书第五章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之“(二)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2011年4月12日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

监事，2011年4月12日由公司监事会选举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12日至2014年4月11日。

2、陈墨女士，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出生于1986年6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至今在公司任市场部助理。2011年4月12日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12日至2014年4月11日。

3、陈淼女士，公司监事，详见本说明书第五章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2011年4月12日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12日至2014年4月11日。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郑爱民先生，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五章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成功先生，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详见本说明书第五章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3、郭波先生，公司副总经理，出生于1971年1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2002年在韩国COAS家具公司中国分公司任销售总监；2002年-2004年在荷兰亨特集团中国分公司任大区经理；2005年进入公司任市场运营总监；2006年-2011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4月12日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12日至2014年4月11日。

4、张爱丽女士，公司副总经理，出生于1964年1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1990年在航空工业部精密机床修理总站财务部任会计；1990年-1997年在航空工业总公司河北保定542厂任财务主管；1998年-2001年在北京创纪电子(台资)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1年-2004年在北京世纪京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4年-2011年任公司行政部经理。2011年4月12日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12日至2014年4月11日。

(四)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1、郑爱民先生，详见本说明书第五章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郭波先生，详见本说明书第六章之“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陶炎鑫先生，出生于1980年，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年-2009年在北京禅联大成贸易有限公司任质量部技术员、经理；2009年至今在公司任研发部经理。

4、郑建军先生，出生于1983年8月，中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车间主任、副厂长兼实验室主任。现任公司生产部经理兼实验室主任。

二、公司与上述人员签订合同情况及为稳定上述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公司为稳定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采取或拟采取以下措施：

- 1、公司提供了有一定优势的薪酬激励体系，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良好的培训机会；
- 2、公司拥有良好的企业文化，公司全体员工形成了共同发展的愿景；
- 3、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保密制度；
- 4、公司还将推行股（期）权激励计划，完善公司的激励机制。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郑爱民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50.00	33.33
成功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150.00	9.09
陈爱平	董事	155.00	9.39
肖健平	董事	65.00	3.94
王津	董事	0.00	0.00
周晓茹	监事会主席	150.00	9.09
陈淼	监事	150.00	9.09
陈墨	职工监事	0.00	0.00
郭波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00	0.00
张爱丽	副总经理	0.00	0.00
陶炎鑫	核心技术人员	0.00	0.00
郑建军	核心技术人员	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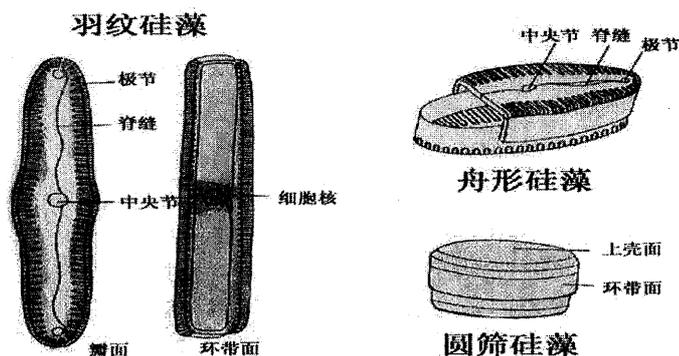
第七章 公司业务和技术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研发、生产和销售一种新型墙面装饰材料——硅藻泥产品。公司的目标是成为全球领先的硅藻泥产品专业生产商。

（一）硅藻、硅藻土和硅藻泥

硅藻是最早在地球上出现的生物之一，生活在海水或者湖水中。



（硅藻单体显微图片）

硅藻土是一种天然矿物质，是水中的藻类浮游生物经过 1 万年至 2 万年的堆积沉淀后，形成的一种带有化石性质的藻类堆积土，其主要成分为硅酸质。此类藻类堆积土具有多孔的特性，其表面有无数微细孔（0.1-0.2 微米），并规则排列成圆形或针状。在现代工业中，经过精选加工的硅藻类矿物制品是常用的助滤剂及吸附剂材料，并广泛应用于食品、医药、日化、墙面装饰、核废料及污水处理等领域。例如，啤酒生产过滤、饮用水净化、血浆及医用注射液滤清、美容护肤品加工制造等过程中均有硅藻类矿物制品的应用。

硅藻泥是主要用于内墙装饰的新型墙面装饰材料。硅藻泥的主要成分为硅藻土。硅藻土本身没有毒性，并且由于其海绵状的组织结构，使其能够消除室内空气污染。

（二）主要产品

公司目前销售的主要产品有：

1、天津硅藻泥产品：简称“天津泥”。天津泥是以彩砂、寒水石为无机粒状骨材，以硅藻土、海泡石为细料制成的无机多孔粉体颗粒。根据颗粒大小、纹理、添加物等不同，公司开发形成了盐湖硅藻泥、田园硅藻泥、平湖硅藻泥、稻香硅藻泥、古城堡硅藻泥、亲子硅藻泥等系列产品。此类产品主要针对高端消费群体，是公司的主打产品。

2、FKX 复层厚涂材产品：简称“FKX”。FKX 是以硅砂、寒水石无机粒状骨材，以硅藻土、白水泥等为细料制成的无机多孔粉体颗粒。根据添加物的不同分为粗、中、细三种型号；根据饰面肌理表现形式分为风洗石产品和自然石产品。自然石产品是公司今年新推出的产品，目前销量较少，但增长势头较快。

3、递爱硅藻泥产品：简称“递爱”。递爱的主要原料为寒水石、滑石和硅藻土等。根据功能性填料的不同分为：净醛系列、调湿系列、防霉系列、净醛调湿二合一系列、净醛防霉二合一系列、净醛调湿防霉三合一系列等六款产品。递爱是 2011 年公司推出的新产品，目前处于前期导入市场阶段，销量较少。

以下为公司主要产品形态、性能及使用方法简介：

名称	产品形态	产品特点	使用方式
天津硅藻泥	粉体	具有净化空气、防止结露、调湿呼吸、阻燃保温、无毒无味、隔音降噪等特点；广泛运用于高档酒店、会所、别墅、写字楼、礼堂、百货大楼、体育场馆、医院、学校、高档住宅等的内墙装饰。天津硅藻泥中有大颗粒骨材，施工后有粗糙的效果。	粉体加清水搅拌后抹涂。
FKX 复层厚涂材	粉体	耐候性强的非功能性硅藻泥产品，主要用于室外，也可用于室内。由于添加材料的不同，使得 FKX 复层厚涂材产品耐候性增加，色彩饱和度提高并具有自洁功能，同时由于添加的颗粒骨材硅砂颗粒直径大，墙面成品效果会更加粗糙坚固。	粉体加乳液搅拌后抹涂。
递爱硅藻泥	粉体	功能、品质与天津泥近似，但其饰面肌理表现形式相对简单。施工简单。递爱硅藻泥中只有细腻的粉体颗粒，施工后细腻平滑。	粉体加清水搅拌后抹涂。

（三）公司的经营模式

商业模式：公司将主要精力集中于硅藻泥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在销售方面，公司主要借助于特许经营模式，以加盟经销商的形式构筑销售网络，利用加盟经销商及其专卖店网络把公司的产品销售给消费者。

销售模式：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为特许经营，其次为直营和网络销售。公司销售主要推行区域性的特许经营模式，即一个城市中只有一个加盟经销商，加盟经销商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其具有特许经营权的城市中开设多家专卖店。通过特许经营模式公司已在全国建立了经销商加专卖店的经销网络，并具有较好的销售终端控制能力。截至 2011 年 3 月末公司有 56 家加盟经销商。公司将产品销售给加盟经销商，由经销商销售给最终消费者。

除加盟经销商外，公司在北京有两个直营专卖店。直营专卖店能够使公司保持对终端市场的敏感度，把握消费动态，便于公司产品的推陈出新。同时，针对递爱产品的简单易用性，公司主要通过网络的形式销售递爱产品。

此外，公司还与个别较大的装饰公司合作，装饰公司承接的部分工程项目会用到公司产品，公司将产品直接销售给装修公司。目前与公司合作的装饰公司有两家，一家是北京中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永装饰公司”），另一家是2010年8月起新合作的博洛尼装饰装修（北京）有限公司。

盈利模式：公司盈利模式主要为销售产品取得收入：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天津泥、FKX复层厚涂材、递爱硅藻泥等三种产品。公司将产品卖给加盟经销商，由经销商向其下的专卖店进行供货，专卖店再销售给最终的消费者。此外，根据加盟经销商的年度业绩情况，公司向未完成销售任务的加盟经销商收取少量的加盟费。

商业特许经营（以下简称特许经营），是指拥有注册商标、企业标志、专利、专有技术等经营资源的企业（以下称特许人），以合同形式将其拥有的经营资源许可其他经营者（以下称被特许人）使用，被特许人按照合同约定在统一的经营模式下开展经营，并向特许人支付特许经营费用的经营活动。

从事特许经营需要遵循以下法律法规的规定：

1、《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

2007年2月6日，国务院发布了第485号令，颁布了《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该《条例》的颁布与实施标志着商业特许经营的发展步入了法制化的轨道。

2、《商业特许经营备案管理办法》和《商业特许经营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为保证《条例》的贯彻落实，商务部于2007年5月1日颁布了《商业特许经营备案管理办法》和《商业特许经营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这两个办法的颁布，是商务部贯彻落实《条例》的具体措施，也是规范特许经营活动，促进商业特许经营健康、有序地发展的重要保证。《条例》要求对商业特许经营活动实行备案管理，《商业特许经营备案管理办法》分别从备案材料、备案程序、备案方式和备案监管等方面，对商业特许经营的备案工作作出了具体规定。

3、《商业特许经营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商业特许经营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是根据《条例》的规定，借鉴国际通行作法而制定的，自2007年5月1日起施行。为建立较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结合国内特许经

营实践，该《办法》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的责任主体，细化了信息披露的主要内容和方法，使得特许经营活动公开化、透明化，保障了被特许人的知情权，增强了《条例》的可操作性。

公司于2010年初开始准备商务部的特许经营备案工作，从2010年2月即开始在北京市场实行收取加盟费的特许经营模式，从2010年10月开始在中山等地开始实行收取加盟费的特许经营模式。在获得商务部的特许经营备案之前，公司一直规范特许经营活动，公司于2011年6月16日获得商务部的特许经营备案(备案号:0110802011100122)，并能够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从事特许经营活动。

二、主要产品及业务的技术含量、可替代性

(一) 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

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可以分为两部分：

1、原料配方。根据产品的品质要求以及不同原料的功能性特点，决定了不同原料的适配比例。只有保持稳定精确的配比及按照规定的程序生产才能使得生产的产品其吸附及消除甲醛的功能技术指标稳定一致。

2、生产工艺

(1) 核心材料二次焙烧工艺

硅藻泥系列产品中核心矿物材料是公司近年的重点研究方向，研发团队在前期研发工作的基础上，结合国内外文献资料报道和矿物质自身特点，充分考虑矿物材料在焙烧过程中水和有机物挥发及晶格结构变化对后期产品功能和施工性能的影响，制定了核心矿物材料二次焙烧工艺。

(2) 核心辅料一次成型工艺

核心辅料是硅藻泥产品饰面效果和施工性能的重要保证。硅藻泥产品中核心辅料采用一次成型工艺，有效的解决困扰硅藻泥行业的核心辅料因添加量较少无法精确控制而引发的质量问题。

(3) 生产流程多段控制工艺

公司根据硅藻泥产品各组分功能和特点，制定了一套科学精确的生产工艺流程，实行原料分批精确计时投入，并严格控制各阶段搅拌混料时间。

(二) 主要产品的可替代性

1、公司的硅藻泥产品与乳胶漆和墙纸具有可替代性。

公司的硅藻泥产品从研发之初即是定位于乳胶漆和墙纸的替代品。硅藻泥产品具有乳胶漆和墙纸所不具有的优点。硅藻泥产品与墙纸和乳胶漆的功能对比如下：

材料种类 性能	硅藻泥	墙纸	乳胶漆
天然环保性	由硅藻矿等纯天然材料组成，不含任何对人体有害物质	墙纸胶通常会释放甲醛等对人体有害物质	可挥发性有机物VOC等对人体有害物质
净化空气	能够吸收分解空气中有害气体，净化空气	不能	不能
保护视力	自然颜色色彩柔和，不易引起视觉疲劳，可以保护视力	颜色锐利，容易引起视觉疲劳，损害视力	颜色锐利，容易引起视觉疲劳，损害视力
防火阻燃	无机矿物原材料，不燃、耐高温 1300℃，火灾时不产生任何有害烟雾	分普通和防火两种。无论哪种，遇火灾时，会产生有害烟雾	分普通和防火两种。无论哪种，遇火灾时，会产生有害烟雾
呼吸调湿	呼吸调湿性强，表面不会有结露产生，并可调节室内湿度	不具呼吸调湿性，表面会有结露产生，从而引起鼓包、翘边等	不具呼吸调湿性，表面会有结露产生，从而引起鼓包、起皮、剥落等
吸音降噪	表面多空，吸音性能显著	差	差
耐污性	无机材料，不易产生静电，耐污性极强，表面无落尘	有机材料，易产生静电，耐污性差，表面易落尘	有机材料，易产生静电，耐污性差，表面易落尘
装饰性	无机颜料，色彩自然生动，手工降噪，造型具有生命力，立体感强，具有很强的艺术感染力	有机颜料，色彩艳丽，图形多样，但图形机械缺乏生命力	有机颜料色彩艳丽多样，平面造型单调贫乏
使用寿命	至少数十年，无机材料，不褪色	3-5年，有机材料，易褪色，泛黄	3-5年，有机材料，易褪色，泛黄

2、公司的硅藻泥产品与其他硅藻泥企业的产品也具有可替代性。

公司的产品与其它公司的硅藻泥产品的可替代性主要表现在外观款式及施工方法方面。外观款式方面：由于硅藻泥产品的款式造型的设计、制作工艺易于仿制，造成各厂家硅藻泥产品的外观款式可替代性较强。施工方法方面：由于公司的产品施工方法比较简单，因此，其他公司的产品在施工方式上与公司产品的差异不大。

公司的产品仍能与其他公司的产品形成客户认可的有价值的差异。比如：色彩表现方面：公司的产品的颜色调配具有标准的配方，因此，色彩表现稳定，没有色差。市场上有的公司的产品采用化学色浆现场调配，颜色显得锐利、刺眼。质量方面：公司产品质量稳定，经检测，公司产品甲醛净化效率在 80-85%之间，能够做到不脱落、干擦 1000 次不露底。有的公司产品则易出现掉粉、遇水膨胀、干擦露底的现象。产品线方面：公司的产品线较为完整能够覆盖到比较广阔的消费群体。

消费者在选择室内装饰材料的时候，不但注重材料的健康环保特性，而且也注重装

饰材料所带来的审美效果。公司的产品在健康环保特性上比其他企业的硅藻泥产品具有领先优势（详见本《股份转让说明书》“第七章 公司业务和技术情况”之“六、核心技术来源和取得方式、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核心技术所有权情况及在国内外同行业的先进性”之“（三）公司核心技术在国内外同行业的先进性情况”），但装饰材料的款式、配色却是容易仿制的。公司只有不断的进行技术创新才能满足消费者的审美情趣的变化和发展，也才能与竞争对手的产品形成有利的差异化竞争。

三、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发展概况

硅藻土类壁材产品于上个世纪九十年代初出现于日本。在当时的日本硅藻土类壁材多与砖、石头、瓦等不同风格的材料在建筑中相配合使用，因此，在日本早期的硅藻泥墙壁多是饰面较为粗糙的类似于多年风化后土墙饰面的风格。在日本早期出现的硅藻泥产品主要是用于满足酒吧、餐厅及酒店等装饰风格突出的墙面上，普通的家居也有使用，但一般局限于面积较大的房屋及开放的空间。近些年，随着市场的不断扩大，硅藻泥产品在日本也向满足普通消费者需求的细腻化方向发展，越来越多的产品逐渐的转向了巨大的家居需求市场。

由于其独特的饰面表现力、品质功能特性，硅藻泥产品逐步得到了人们的重视及喜爱，在日本地区被应用于很多大型知名项目，如：木儿川久酒店、大恒会馆、新宿饭店、代官山音乐厅（东京）、雪的科学馆（加贺）、滋贺县立大学（彦根）、细山公寓（川崎）等等。另外，在美术馆、别墅、商店、普通住宅的内外壁墙、天花板、地板等地方都有硅藻泥的施工实例。

目前在日本生产及经营硅藻泥产品的公司主要有：藪原株式会社、鲛岛集团股份、日本硅藻土建材株式会社、藤原化学株式会社、铃木株式会社、四国化研株式会社等，上述厂商都是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初开始生产及经营硅藻土类材料，他们的新产品已开始趋于细腻平滑，能够满足各种居住风格的消费者需求。由于硅藻泥在日本发展较早，其产品销售范围不但在日本被广泛使用，有些产品更是远销到欧洲及美国。硅藻泥产品在欧洲及美国多被使用于高档的装饰区域以及对环境健康有着严格要求的场所。在国际市场上主要的墙面产品是乳胶漆、墙纸，除此以外还有一部分木板及其他的墙面装饰材料。与传统的墙纸、乳胶漆相比，硅藻泥的健康环保特性的优势明显，虽然硅藻泥在国际市场属于新产品、所占的份额还很小，但是由于产品的环保、自然的特性使其受欢

迎程度在稳步上升。据公开信息显示，日本市场上的硅藻泥产品售价大约在 30-70 美金/平方米之间，虽然高于乳胶漆的价格，但是仅相当于中档偏上墙纸的价格水平，比较看来硅藻泥产品的价格并不高。

硅藻土的矿产主要蕴藏地在中国、美国、丹麦、法国、俄罗斯、罗马尼亚等国。该类矿产储量较为丰富，中国的探明储量超过 3 亿吨，远景储量超过 20 亿吨。日本公司生产硅藻泥采用的原料硅藻土主要是来自于中国，除了中国和日本以外，在其他国家尚未有生产硅藻泥产品的信息，在美国和欧洲虽然有一部分人在使用硅藻泥产品，但尚未发现有关于硅藻泥方面的厂家信息，从矿产地来看美国与中国是具备大规模生产硅藻泥产品条件的。

相比于早期日本的产品，中国硅藻泥产品除了拥有日本产品的优良特性外，同时还向相对比较细腻、平滑的风格发展，饰面效果更容易被普通百姓接受，产品的标准化程度也有所提高。中国制造硅藻泥产品虽然比日本起步晚，但是近几年来发展的速度很快，产品的生产制造技术已经非常成熟，净化空气及消除甲醛的能力都已达到甚至超过了日本同类产品的水平。中国建筑材料研究科学总院对硅藻泥产品发展非常重视，在 2006 年就会同国家发改委立项制定国家的相关标准，标准编号：JC/T1074-2008《室内空气净化功能涂覆材料净化性能》正式实施，标志着在国家层面上开始关注和重视健康环保的室内材料了，公司参与了该项标准的制定。国家标准的出台对硅藻泥行业的发展所起的作用是巨大的，促进硅藻泥行业发展的同时也规范及保护了硅藻泥行业，从而使中国硅藻泥行业无论是产品质量上还是产品的饰面肌理方面均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2011 年 4 月，公司与马来西亚经销商正式签约，说明公司已经向国际市场迈出了一步。中国硅藻泥行业虽然规模还很小但是起步很好，短短的几年时间，已经有几十家企业生产硅藻泥产品，发展势头良好。在中国这个新兴的行业之中，公司处于产品研发生产及市场发展规模的前列，公司也有条件并且已经开始计划涉足国际市场。公司正不断的提高产品标准化水平，努力进入国际市场以期将公司打造成为全球领先的硅藻泥专家。

（二）行业竞争格局

硅藻泥行业属于建筑及装潢材料行业的子行业。相对于巨大的建筑及装潢材料市场而言，硅藻泥行业占比很小。我国建筑及装潢材料市场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硅藻泥行业也处于快速发展的过程之中，硅藻泥产品在消费者中也形成了一定的知名度。因为硅藻泥这一细分行业处于快速成长阶段，所以生产硅藻泥产品的企业之间的直接竞争还不算激烈。随着硅藻泥行业的不断发展壮大，硅藻泥产品与替代产品的竞争将会加剧。目前，

公司的主要竞争来自于建筑及装潢材料市场中替代产品形成的竞争。

“十一五”时期，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持续提高，居民消费结构实现了全面升级。我国商品房销售面积从2006年的6.18亿平方米增加到2010年的10.43亿平方米，年平均增长13.98%，中国建筑及装潢材料行业也随着房地产、建筑装饰业的发展得到了快速发展。目前，中国已经成为世界上建筑及装潢材料生产大国、消费大国和出口大国，建筑及装潢材料消费量在总量上连续多年位居世界第一。2011年一季度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17643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4.9%。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14.3%。根据住建部发出的《关于报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的通知》提出，2011年全国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建设规模将高达1000万套，同时，“十二五”期间我国计划建设3600万套保障性住房，预示着保障房建设黄金期即将来临。在需求方面，由于建筑及装潢材料的需求与房地产投资、销售情况相关性极大，而与此同时，新型装饰材料已逐渐为居民装饰所接受。因此，未来的健康环保的建筑装饰材料的需求将超过预期。

从目前的市场情况来看，乳胶漆、墙纸是目前内墙装修的主流产品。乳胶漆，约占国内内墙装饰材料市场70%市场份额。但从国外的市场发展趋势来看，我国乳胶漆、墙纸产品还存在装修污染缺陷，不能满足人们对环保方面的要求。为此，我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制定的“室内建筑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等10项标准已于2002年1月1日颁布实施，其中包括了人造板、内墙涂料、木器涂料、胶粘剂、地毯、壁纸、家具、建筑材料放射性物质等10项强制性的国家标准。由国家质检总局、国家环保总局、卫生部联合制定的《室内空气质量标准》也于2003年3月1日正式出台。上述国家标准对室内装修材料及室内装修污染进行了强制规范。从消费者的环保意识以及不断提高的国家环保标准来看，需要能够替代传统墙纸、乳胶漆材料的室内大面积使用的内墙环保饰面材料，这给包括硅藻泥产品在内的新型环保内墙装饰材料带来了广阔市场发展空间。

硅藻泥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目前，市面上销售的硅藻泥产品面临同质化的竞争，各个厂商生产的硅藻泥产品在款式上较为相似。公司注重树立品牌形象，以质优物美的产品与竞争产品形成差异化的竞争。目前与公司产品形成激烈竞争的市场主要有东北地区和山东地区。在东北地区吉林省兰舍硅藻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的兰舍硅藻泥产品与公司产品形成了有力的竞争。兰舍硅藻泥在局部县城地区销量甚至超过了公司产品的销量。在山东地区青岛川一硅藻土有限公司的川一品牌也比较有影响力。从全国市场来看，公司的经销商主要占据着市场容量较大的省会一级城市，并且公司产品主要占据

高端市场，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处于领先地位。

（三）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及其市场份额

硅藻泥行业在建筑及装潢材料市场中占比很小，属于非常细分的行业，缺乏公开、独立、权威的有关行业内企业市场份额的统计数据。根据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生态环境建材分会的报道，目前，七家从事硅藻泥生产的企业是该分会会员单位，也是行业所认可的诚信品牌企业，七家企业为：1、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理事长单位；2、青岛川一硅藻土有限公司副理事长单位；3、吉林省兰舍硅藻新材料有限公司副理事长单位；4、廊坊天朗风清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会员单位；5、吉林省上层上品装饰有限公司理事单位；6、吉林省临江市天元催化剂有限公司理事单位 7、上海佳鹭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理事单位。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目前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是技术障碍和分销渠道障碍。

1、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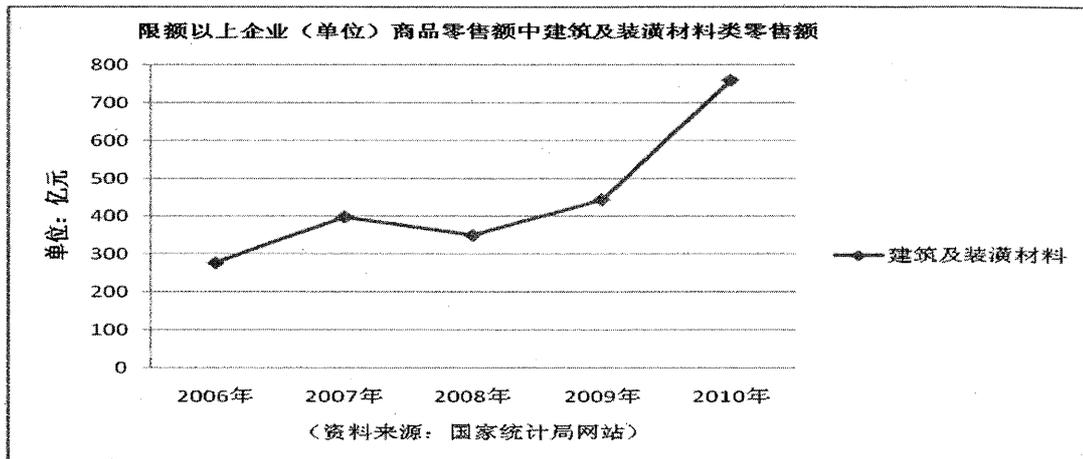
硅藻泥是由天然硅藻矿物质及滑石等多种材料经过特殊工艺制造而成的。根据产品的品质要求以及不同原料的功能性特点决定了不同生产原料的配比情况。故而，硅藻泥产品的配方成为进入本行业的一个技术障碍。同时，硅藻泥产品的天然硅藻矿物质原料的功能结构使得硅藻泥产品的生产工艺具有一定的难度。因此，生产工艺成为进入本行业的另一个技术障碍。

2、分销渠道

由于硅藻泥产品是通过店面展示配合专业装饰设计师渠道销售的模式，故必须在各地高档建材城设立大量专卖店面。而渠道资源的稀缺性，发展店面非常困难且耗费时间，这也在一定程度上构成了进入本行业的障碍。

（五）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中国经济保持了近 30 年的高速增长，在过去的 20 年里，GDP 保持着 9.8% 的年均增长率，在经济高速发展促进的消费升级中带来了建筑及装潢材料行业的日益繁荣，同时，中国城市化建设的加速推进也为建筑及装潢材料行业提供了持续发展的空间。2009 年，我国的城市化率为 46.59%， “十二五” 期间，中国将进入城镇化与城市发展双重转型的新阶段，预计城市化率年均提高 0.8—1.0 个百分点，到 2015 年达到 52% 左右，随着城市化的推进，住房需求和住房人均面积的增长必将对建筑及装潢材料形成巨大的需求。



2006年到2010年期间，我国限额以上企业（单位）建筑及装潢材料类零售额保持了年平均28.61%的增长速度，2011年一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限额以上企业（单位）建筑及装潢材料类零售额达到238亿元，同比增长25.5%，建筑及装潢材料零售额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建筑装饰装修是为了保护建筑物的主体结构，美化建筑物并对其内外表面进行各种处理的过程。随着人们收入持续的增长，购买能力增强，居民消费已经从基本生存向舒适小康型转变，其中人们对室内生活环境的追求，使得环保健康材料成为室内装饰的消费热点。人们在居住环境品质上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家庭公共装修的力度上增加了投资，在建筑装饰工程使用的材料上提高了档次，在选择室内装饰材料上追求更高的标准，这些无疑将会提高环保健康的室内装饰材料市场的增长空间。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对健康的追求就如同对美的追求一样强烈，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关注装修污染对人体的危害，这是硅藻泥产品能够获得一席之地的重要原因。2003年硅藻泥产品诞生，国内仅有少数硅藻泥生产企业，普通消费者缺乏对硅藻泥产品的认识，公司不断的对市场进行培育，让专业人士先行了解公司的产品，在部分省份开设计师推广会，让专业人士带动非专业人士，加深消费者对产品的认识。随着硅藻泥企业数量的增加，普通消费者对于产品的认识在提高。目前整个硅藻泥行业内企业众多，一方面由于业内企业的增多带来了激烈的竞争，增加了市场的绝对供给，但是从另一方面来看，正是由于众多的业内企业的营销力量培育了整个市场的消费认知，硅藻泥产品正在不断的抢占乳胶漆和墙纸等材料所占据的市场空间。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指出，在推进重点产业结构调整方面，“冶金和建材行业要立足国内需求，严格控制总量扩张，优化品种结构，在产品研发、

资源综合利用和节能减排等方面取得新进展”、“建筑业要推广绿色建筑、绿色施工，着力用先进建造、材料、信息技术优化结构和服务模式。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力度，压缩和疏导过剩产能”。“十二五”期间，我国建材工业发展将进入重大转折期，从传统产业到新兴产业发展的转变、从材料制造到制品制造转变、从高碳生产方式到低碳生产方式的转变，住房消费升级、国家的产业政策扶持力度的加强，加之硅藻泥产品的市场接受度不断提高，都是硅藻泥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2、不利因素：

首先，在初次装修市场上，由于乳胶漆和墙纸在市场上的历史相对较长，主导着市场消费理念，占据着终端消费渠道，消费者形成了一定的品牌偏好，硅藻泥产品想扩展市场具有一定的难度。

其次，硅藻泥行业发展较快，自本行业在中国产生以来，已由最初的少数几家生产商发展到现在约 20—30 家生产商。本行业的发展得益于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消费升级带来的对相关建筑装潢类材料的需求。本行业的快速发展吸引了相关行业的企业进入硅藻泥产品的制造和销售。某些新进入本行业的企业可能不具有生产条件，不具有生产资质，甚至以假充真，以次充好等欺骗消费者。这给硅藻泥行业带来了负面影响，使得硅藻泥行业与竞争产品行业竞争处于不利地位。目前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 2011 年第一批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工信厅科(2011)75 号]，建材行业标准《硅藻泥装饰壁材》(计划编号：2010—3606T—JC) 已获标准立项。该标准由建材行业环境友好与有益健康建筑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技术归口，由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主持制定。公司为此项行业标准的联合编制单位。目前《硅藻泥装饰壁材》行业标准正在制定之中，相信该标准的正式出台将引导本行业向更加规范有序的方向发展。

(七) 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等

当前，国家对房地产市场的宏观调控，造成商品房消费市场成交量萎缩，从住房装修的增量市场来看，商品房销售量下降，建筑及装潢材料的销售量也会随之下降。但是，我国历年巨大的存量房屋的存在，加之居民可支配收入提高，消费理念趋向健康环保，都会对建筑及装潢材料市场需求产生拉动作用。因此，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我国建筑及装潢材料消费市场仍将保持相对高速增长，本行业的周期性与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比较一致。

建筑及装潢材料的销售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由于我国经济发展的区域不平衡特性，发达的东部沿海城市仍然是建筑及装潢材料

的消费的发达地区。但是，经济欠发达的中西部城市的增长潜力巨大，公司的经销渠道已经下沉到二、三线城市，公司也重视对这些地区消费潜力的挖掘。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自 2003 年开始在中国率先生产硅藻泥产品，并于 2006 年申请了发明专利。公司率先在国内建立了硅藻泥的经销商销售网络，至 2010 年底公司已经在我国主要城市签约了 50 余家加盟经销商，初步形成了遍布全国的销售体系。2006 年公司参加了《室内空气净化功能涂覆净化性能》（JC/T 1074—2008）国家标准的起草工作，该标准已正式实施，天津硅藻泥产品也为此成为行业标准指定的样本产品。公司在硅藻泥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二）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成熟

公司拥有成熟的硅藻泥生产技术及原料配方。公司拥有硅藻泥产品生产相关的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以及保密配方。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可靠，已经形成规模化生产和销售。

2、运作规范

公司治理规范，有高效的管理运营体系。公司的绩效考核及激励制度健全，尤其是建立了统一规范的全国经销商管理及运营体系，使得公司保持了良好的渠道控制能力。

3、产品线丰富

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线，能够满足差异化的消费需求。公司在原有主要产品大津泥的基础上，依靠研发，把握市场发展趋势，先后推出了盐湖硅藻泥、田园硅藻泥、稻香硅藻泥等系列大津泥产品。2011 年初，公司适时推出了适合大众市场的递爱硅藻泥产品系列，明确了硅藻泥产品发展的未来战略——不断的提升产品品质，更新产品设计，引领消费者需求。

4、研发能力强

公司非常重视技术，在研发方面投入了许多精力，组建了一支技术过硬的硅藻泥专业技术队伍。目前，公司投入资金建立了产品实验室，配备了业内最好的硅藻泥实验室设备，并配备专业人员进行肌理研究，不但巩固了公司技术优势，而且丰富了公司产品款式。

（三）公司竞争劣势

1、销售渠道有限

目前公司主要依靠特许经营的模式构建销售渠道，并形成了约 60 家加盟经销商的规模。但是，相对于其他建筑及装潢材料的销售渠道而言，公司的加盟经销商渠道覆盖的消费人群仍然有限。

2、产品售价

少数不诚信企业的产品以假充真，以次充好，并以低于正常产品的价格进行销售，以不正当竞争的方式取得了部分不知情的消费者的信任，取得了部分市场份额。公司的发展面临着仿冒、仿制产品不正当竞争的阻力，由于公司对产品质量采取了严格要求，因此，公司的产品相对于业内同类产品价格要高出约 15%-20%。这样使得公司产品在消费者面前竞价时处于劣势，一定程度上增加了竞争的难度。

（四）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面对激烈的竞争形势，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如下：

1、控制产品成本

公司的产品成本要略高于同行，为了提高产品竞争力，公司贯彻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努力降低成本。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主要由产品的直接材料（购入的材料及辅料）、直接人工（车间参与生产的人员）费用及制造费用（车间电费、水费及各项费用）三项构成。公司从采购材料入手控制成本，同时控制制造费用及人工费用。公司已经建立了合理的成本核算、费用确认制度。公司将注重加强对成本费用

2、制定合理的产品价格

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是根据产品目标市场客户的消费能力及相关竞争类产品的比较而确定的。公司硅藻泥产品零售价格全国统一。公司产品价格制定的策略如下：在产品刚刚推出的初期，定价较高，主要销售对象是高端消费人群，此时毛利率较高但产品销量有限，主要目的是扩大产品的知名度并树立品牌形象。随着产品知名度的提高及目标消费群体的扩大，公司逐渐的推出面向大众消费的产品，使公司的产销量保持快速增长，产品价格也随着消费群体的扩大而形成由高到低的合理体系。

3、拓展经销渠道

公司采用特许经营模式销售产品。公司采用管理手段不断优选经销商队伍，淘汰劣质经销商；在经销商的授权时间上通常掌握以一个年度的时间为限，并以全国统一的经

销商管理规范约束及管理经销商的行为。由加盟经销商在其经销的城市区域开专卖店，严格的特许经营及专卖店体系可以保证经销商体系的覆盖面及效率。在目前的经销商体系不断扩大的过程中，全国统一的经销商政策及严格的管理规范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不定期的对全国经销商的销售人员、专卖店的店长、业务员、工程部经理进行培训。同时组织全国经销商按照公司《销售业务人员行为规范》培训销售业务人员，培训资料是统一内容及标准化的，面向全国各地的销售人员及专卖店店员。规范内容包括产品标准解释、价格标准解释、着装标准、接待礼仪等。

4、推广策略与实施

公司的硅藻泥产品自面市以来，仅做过少量广告宣传。公司产品的销售及推广主要是靠消费者的口碑相传及专业展会宣传。由于产品在消费者中拥有良好的口碑，同时由于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对公司产品的肯定，使得公司产品先后五次进入了 CCTV-2《好生活》、《交换空间》等节目，并在《科技之光》、《健康之路》等中央台节目中给公众留下了良好的印象。

公司计划在 2011 年中期，推出天津硅藻泥产品宣传季，采用经济有效的办法提高产品的知名度，目前公司产品的整体策划方案正在制定之中。

5、完善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是产品销售链条最容易被忽略的环节之一。公司建立了产品的售后服务体系，这个体系包括：当地经销商售后服务体系以及全国经销商售后服务体系。在当地，公司要求经销商每服务一个客户，必须有质量保证手续及售后电话跟踪回访制度；同时，公司将建立对全国经销商售后服务体系，公司将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经销商的服务质量并建立一套对经销商的售后服务进行支持的制度。

五、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

（一）专利技术

截至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有效期限
1	一种内墙饰面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0610137828.7	发明	原始取得	2006.11.3-2026.11.2
2	一种硅藻泥饰面天花吊板	ZL200920172820.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09.8.10-2019.8.9
3	墙面一体砖（拟丝肌理）	ZL200930127033.2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09.5.8-2019.5.7
4	墙面一体砖（如意肌理）	ZL200930127031.3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09.5.8-2019.5.7

5	墙面一体砖（思绪肌理）	ZL200930127035.1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09.5.8-2019.5.7
6	墙面一体砖（土伦肌理）	ZL200930127030.9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09.5.8-2019.5.7
7	墙面一体砖（布艺肌理）	ZL200930127034.7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09.5.8-2019.5.7
8	墙面一体砖（如松肌理）	ZL200930127032.8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09.5.8-2019.5.7

公司目前共取得 8 项专利权，其中：1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6 项外观设计专利。以上专利权均归公司所有，不存在权属方面的法律纠纷。

（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证书编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1	软著登字第 0152321 号	2009SR025322	无机硅藻土材料颜料调色分析仪工作软件 V1.0	2007-5-4
2	软著登字第 0152322 号	2009SR025323	无机硅藻土材料肌理施工检验测试分析仪工作软件 V1.0	2007-9-1
3	软著登字第 0152323 号	2009SR025324	硅藻泥客户系统信息分析测控软件 V1.0	2008-6-10

国家规定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实行自愿登记，登记后的软件具有著作权的公信、公示的作用，更有利于公司对其软件产品的保护。根据 2002 年生效的《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的规定，软件著作权自软件开发完成之日起产生，保护期为 50 年。

（三）公司拥有的商标情况

截至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目前已取得 7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限
1	天津 (文字)	3727273	第 19 类	2006.1.7-2016.1.6
2	Blue Lagoon 盐湖 (图形、文字)	3907811	第 19 类	2009.1.28-2019.1.27
3	DAJINY 天津泥 (图形、文字)	6446401	第 2 类	2010.3.28-2020.3.27
4	DAJINY 天津泥 (图形、文字)	6446402	第 19 类	2010.3.28-2020.3.27
5	DAJINY (文字)	6848828	第 19 类	2010.4.21-2020.4.20
6	DAJINY (文字)	6848830	第 2 类	2010.6.21-2020.6.20
7	Sipotex (图形、文字)	5870351	第 19 类	2009.12.7-2019.12.6

上述知识产权的所有权除 Sipotex 与有限会社伊东产业共有以外均归属公司，不存在权属方面的法律纠纷。

有限会社伊东产业公司（以下简称“伊东公司”）是日本的一家建材及化工公司，

其主要产品是涂料粘结剂、添加剂及部分外墙涂料等。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24 日与伊东公司签订《乳液采购协议》，根据该协议约定，伊东公司同意在其所有的无机质反应型涂料[SIPOTEX]配方及生产技术上，利用中国国产原材料调整其现有技术配方并转让给公司，使公司能够生产出基本符合“无机质反应型涂料[SIPOTEX]天然石涂材系列 Natural Stone 产品”性能、特征的产品。协议约定合作中产生的专有技术归双方共有，[SIPOTEX]在中国注册商标权归公司享有，但涉及商标权转让时需要征得伊东公司的书面同意。该协议有效期为一年，目前该协议已经期满终止。公司与伊东公司之间关于 SIPOTEX 商标无其他约定。其后由于日方原因，合作始终未向前推进，该产品也未推向市场，因此，几年来该商标从未使用。公司已经于 2011 年 8 月 24 日与伊东公司签订协议，公司将 SIPOTEX 的商标无偿转让给伊东公司，目前正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的注册商标及软件著作权、专利权，在申请时只发生了一些注册费用，由于金额较小，公司将相关支出直接计入当期费用，没有资本化。

（四）关于“天津”商号的使用

根据公司与加盟经销商签订的加盟合同第六条约定：“2. 甲方（公司）授予乙方（加盟商）使用甲方所拥有知识产权的权力，乙方接受单独使用甲方知识产权的许可权力，且只在出售、分销甲方授权销售产品时使用”；“8. 乙方同意其或其附属公司、子公司、分销商等出售合同授权产品时按合同附件 3《授权产品明细及价格费用单》中所列“供货价格”的 26%作为知识产权使用费向甲方支付”；“12. 甲方商标权以及由甲方对乙方发放的所有资料知识产权归公司所有，在本合同正常执行期间乙方可有偿使用，本合同终止（包括中止）后，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甲方品牌标识，应停止品牌使用知识产权中全部或部分内容，否则将视为乙方侵权”。

公司在 2010 年 2 月发出通知，明确了使用“天津”商号的规定，其中主要内容是：使用“天津”商号必须要获得公司的书面授权；被授权人在使用“天津”商号时，不得经营天津供货以外的商品；被授权人在使用“天津”商号时，不得生产与公司产品类似的产品；公司如发现被授权使用者有损害公司品牌形象的行为时有权撤销其使用权；授权终止后若继续使用，则公司有权要求赔偿。

目前，公司对外投资的单位中使用“天津”字样作为商号的公司有天津欧瑞和广州天津。公司并未将注册商标使用权授予天津欧瑞和广州天津，也未与其签订注册商标使用权许可使用合同。

六、核心技术来源和取得方式、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核心技术所有权情况及在国内外同行业的先进性

（一）公司核心技术的来源和取得方式

公司核心技术属于自主研发并拥有完全知识产权。

（二）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所有权情况

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为 100%；公司发明专利实用新型及外观设计皆为公司自主研发并拥有。

（三）公司核心技术在国内外同行业的先进性情况

1、与传统墙面材料相比的先进性

传统的墙面材料的典型代表是乳胶漆及墙纸，乳胶漆是目前使用量最大的，也是最普遍的一种产品，在市场上已经具有较强的影响力。这种产品的优点是使用方便、色彩丰富、成本低。但是，其由于存放及运输的要求加入了一定量的工业防腐剂，同时由于美观的要求加入了一定量的着色剂，从而使得在消费者使用的过程中会给家居空间带来甲醛等有害物质的污染，给消费者的健康带来了危害。墙纸也不例外，墙纸本身可能没有污染，装修公司在施工过程中却使用的粘结剂带来了污染。近年来装修污染给消费者所带来的伤害报到时常见诸于报端，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在不断追求生活品质、追求美的同时，也陷入了装修所带来的污染之中，对装修材料的选择不慎是使工作环境和居住环境充满各种有害化学物质的主要原因。

实际上传统的装修材料有两点需要改进。首先，装修材料本身应该不含有害物质；其次，装修材料应该具有一定的吸附、消除甲醛等有害物质的功能。以上两点正是硅藻泥产品的先进性所在。硅藻泥产品是由天然矿物材料制作而成的，本身不含有任何对人体有毒的化学物质，同时其使用的矿物质本身的功能特性，使得硅藻泥具备了吸附和消除甲醛的特殊功能。

2、与同类硅藻泥产品相比的先进性

公司拥有独特的配方及生产工艺，形成了天津产品的优异性能。主要有：（1）优异的吸附和消除甲醛功能。国家工业环境监测中心的系列报告显示，公司的产品甲醛净化效率在 78-85%之间。（2）耐水特性强。这一点是同行业产品很难做到的，通常情况下，硅藻泥产品在吸附空气中有害气体的同时也高度吸水。公司在技术上则较好的解决了这个问题，使得公司的产品在消除空气污染的同时保持了较为长久的耐水特性。

七、研究开发情况

（一）研究开发机构设置及研究人员构成

公司非常重视研发投入，在业内率先建立了实验室，配备了先进的实验设备，同时配合产品发展方向聘请了日本专家——原弘介先生担任公司的新品调查员，随时掌握新材料新产品的信息及发展动向，以确定公司产品的研发方向。目前，公司的研发中心面积超过 300 平方米，分为实验室、新品事业部和质检部。公司研发中心机构设置及核心人员构成如下：

硅藻泥研发中心——总负责人郑爱民	实验室	郭波	副总经理兼研发中心副主任
		郑建军	生产部经理兼实验室主任
		陶炎鑫	研发部经理兼质检主任
		邓宝印	工艺师
		闫志革	工艺师
	新品事业部	李国权	大客户部经理
		原弘介	新品调查员
	质检部	成凯	质检
		姚念乐	质检
		王国侠	质检

（二）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公司 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6.09%、7.02%及 5.63%。公司非常重视技术研发，组建了专门的科研队伍、建立了独立的实验室、配备了专用的实验设备，为公司产品的技术革新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公司的研发投入保证了公司产品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

公司最近两年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48.72	87.09	72.45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864.99	1,240.57	450.24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5.63	7.02	16.09

八、公司前五名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一）前五名供应商供货情况

2009 年，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 95.00%，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09年前五名供应商	金额(元)	比例(%)
1	汕头经济特区龙湖科技有限公司	505,420.00	51.09
2	北京成瑾瑜兴科商贸有限公司	122,600.00	12.39
3	定兴县轩岳科技新材有限公司	103,800.00	10.49
4	北京东联北方化工有限公司	114,090.00	11.53
5	石家庄星海高科非金属矿业材料有限公司	94,020.00	9.5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939,930.00	95.00
2009年采购总额		989,220.00	100.00

2010年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89.02%，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10年前五名供应商	金额(元)	比例(%)
1	广东龙湖科技有限公司	1,058,755.00	35.06
2	灵寿县春江矿物粉体厂	575,003.40	19.04
3	北京东联北方化工有限公司	545,909.00	18.08
4	石家庄星海高科非金属矿业材料有限公司	269,050.00	8.90
5	定兴县轩岳科技新材有限公司	239,075.00	7.9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687,792.40	89.02
2010年采购总额		3,019,476.00	100.00

2011年1-6月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61.31%，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11年1-6月前五名供应商	金额(元)	比例(%)
1	北京北方龙湖科技有限公司	645,710.00	22.74%
2	北京巴特尼化工有限公司	452,230.00	15.93%
3	中山市中彩铝箔复合有限公司	294,948.80	10.39%
4	石家庄星海高科非金属矿业材料有限公司	200,927.50	7.08%
5	北京正发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146,857.70	5.1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740,674.00	61.31
2011年1-6月采购总额		2,839,333.82	100.00

公司主要供应商中没有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主要采购生产硅藻泥产品所需要的原材料。公司根据价格、质量等因素确定供应商，由于这些原材料在市场上的供应非常充分，供应商竞争激烈，故公司不存在对主要供应商的依赖。

(二) 主要客户情况

2009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销售总额的52.13%，具体的销售金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09年前五名客户	金额(元)	比例(%)
1	北京中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48,797.78	16.63
2	青岛经销商(青岛新巴克商贸公司)	581,590.17	12.92
3	吉林经销商(吉林省德润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563,779.77	12.52
4	成都经销商(成都市鸿贝尔建材有限公司)	295,317.09	6.56
5	新疆经销商(郑榕)	157,796.24	3.50
前五名客户合计		2,347,281.05	52.13
2009年主营业务收入		4,502,427.97	100.00

2010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销售总额的25.39%,具体的销售金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10年前五名客户	金额(元)	比例(%)
1	吉林经销商(吉林省德润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814,479.43	6.57
2	青岛经销商(青岛新巴克商贸公司)	762,092.70	6.14
3	南京经销商(于定强)	560,410.43	4.52
4	上海经销商(上海蓝洲企业顾问有限公司)	528,649.06	4.26
5	宜昌经销商(朱品江)	484,250.27	3.90
前五名客户合计		3,149,881.89	25.39
2010年主营业务收入		12,405,660.66	100.00

2011年1-6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销售总额的34.30%,具体的销售金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11年1-6月前五名客户	金额(元)	比例(%)
1	南京经销商(于定强)	828,293.76	9.58
2	成都经销商(成都市鸿贝尔建材有限公司)	613,059.15	7.09
3	青岛经销商(青岛新巴克商贸公司)	565,497.21	6.54
4	北京中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24,028.54	6.06
5	吉林经销商(吉林省德润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435,297.09	5.03
前五名客户合计		2,966,175.75	34.30
2011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		8,649,907.69	100.00

公司的产品主要是直接销售给经销商,在最近两年及一期中,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2.13%、25.39%和34.30%,主要是由于经销商业绩的变化导致。主要客户中没有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产品销售未对任一客户产生重大依赖。

第八章 公司业务发展目标、计划及其风险因素

一、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一）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远景

公司立志于成为全球领先的硅藻泥产品专业生产商。公司致力于引领消费者的室内装饰理念，将硅藻泥发展成一种替代墙纸及乳胶漆的主流装饰产品，为消费者营造一个健康、优美的室内生活环境。

（二）未来两年发展战略目标

随着硅藻泥产品市场容量的增加，公司为此制定了适合自身特点的品牌、研发、生产、经销网络、管理机制发展计划以占领更多的市场份额。公司未来两年的战略发展目标和思路如下：

1、品牌形象发展目标

公司正在建立完整的、系统的视觉表达体系及统一的信息识别和形象识别系统。公司正在建立统一的标准化的全国专卖店统一标准系统，力争做到全国天津硅藻泥的店面形象统一、服务统一；同时制定了全国统一的平面广告体系，包括高低路牌广告、建材城外立面广告、电梯广告、报纸广告、杂志广告、挂旗等广告宣传体系。

2、经销网络发展目标

公司将加强全国经销商专卖店网络建设。截至 2011 年 3 月底，经过近三年的建设，与公司签约的加盟经销商约有 60 家。公司计划在现有的经销商、专卖店销售网络基础上进一步扩大，计划在未来两年将这个网络的统一标准化程度进一步提高。与此同时，自 2011 年起，公司推出了递爱硅藻泥产品并建立了独立的销售网站，由于该产品与原有天津硅藻泥产品的客户群不同，因此，为适应市场需要，公司自 2011 年起将采用网络及进入建材超市的形式销售递爱产品。

3、产品发展目标

未来两年公司将推出天花硅藻材料——硅藻天花、饰品硅藻材料——天津石特等新产品。目前公司已经推出递爱硅藻泥产品。递爱硅藻泥产品与天津硅藻泥产品相比的优点就是施工的方便和产品的适应性较高。公司还将推出硅藻类的室内净化功能产品——天津石特、天花及复合挂板等硅藻材料产品。其中，天津石特已经完成前期的技术准备工作。延伸产品线能够扩大消费者的选择空间，满足多层次、个性化的消费者需求，并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4、技术研发发展目标

公司视产品质量是企业的生命，公司贯彻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做到从源头开始把关原料质量，生产过程中把关生产质量、成品严格检验的制度。努力做到不合格的产品决不出厂、严把质量关。

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建立健全研发中心。目前在研发中心内设实验室、新品事业部和质检部等部门，公司目前正在与中国矿业大学一起申请建立北京硅藻泥工程研究中心，获得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后中心将设在大津工厂，届时对公司的研发会起到很大的支持作用。

5、管理体系建设目标

公司将建立完善的激励机制。公司已经建立了《绩效奖励制度》，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健全了《研发工作管理及激励制度》、《特殊项目激励及管理制度》、《科研基金管理奖励制度》等细致的制度体系。公司将完善流程和激励制度，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奠定基础。

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消费偏好发生变化的风险

公司主营的硅藻泥产品对于室内装饰材料行业而言是一种环保的新产品。目前传统的内墙装饰产品仍然是墙纸、乳胶漆。硅藻泥产品要获得消费者的认可还需要不断地进行市场推广和营销，对消费者的消费偏好加以影响。所以，引导消费者朝着健康环保室内装饰材料的消费需要资金投入和时间投入，而消费者偏好也可能因社会时尚潮流的变化而随之改变，这给整个硅藻泥行业生产企业带来了外在风险。

应对措施：

我国于 2008 年起开始执行《室内空气净化功能涂覆材料净化性能》标准，说明节能环保的室内装饰材料得到国家政策的认可和支持。公司也将会通过媒体、装饰设计师、行业协会等方面并且与其他硅藻泥产品生产企业一起推进硅藻泥产品的知名度，为行业的发展贡献力量。

（二）产品易被仿制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款式、造型设计存在被竞争对手仿制的可能，从而降低公司的竞争力和产品的获利能力。

应对措施:

公司依靠雄厚的研发实力,不断的进行微创新,在每一个大类产品下不断的推出系列产品并且申请相应的外观设计专利,以较高的技术壁垒阻止竞争对手的仿制。

(三) 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硅藻泥产品的主要成分为硅藻土矿物材料,目前硅藻土矿国内储量丰富,应不会在近期出现短缺,但随着国家对矿物原材料的控制不断加强,未来可能会出现原材料价格上涨现象,由此而产生的产品价格上升,必然会影响市场购买能力。

应对措施:

公司不断的发掘新的原材料供应商,扩大合格供应商范围,增加原材料供应来源,并提升公司的议价能力。

(四) 内部控制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涉及生产、经营、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较为齐备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程度也较好,但尚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三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加盟经销商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修订了财务管理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相关法规要求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公司管理层将加强学习,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治理公司,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五) 人力资源配置及管理风险

公司处于快速成长期,公司将不断的招聘研发、营销人员。公司人力资源配置可能跟不上公司规模扩展的需求,会影响公司扩张速度,给公司扩张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将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培养更多的中层管理人员,并且会稳妥的推进公司扩张。

(六) 资金短缺风险

2010年7月公司收购前方公司,股权转让款及债务代偿款共1,750万元,所需资金

额较大。2009年末公司增资获得资金1,150万元,收购资金缺口由股东无偿借给公司。此外,公司为扩大生产,目前正在前方公司进行厂房的修整及改扩建,也需要资金。公司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6月30日流动比率分别为0.83、0.54,速动比率分别为0.52、0.29,比率较低。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464万元,货币资金余额187万元。公司在一段时间内存在资金短缺风险。

应对措施:

2011年3月23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北京中关村中心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总额610万元,期限12个月。截至2011年6月30日,共提入天津账户600万元。银行借款缓解了公司资金紧张问题,公司现有资金有能力偿还借款。今后公司还打算进行股权融资,筹集发展所需资金。

(七) 税收政策风险

公司作为在国务院批准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企业,于2009年7月取得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四部门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照相关规定自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若公司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将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无法获得企业所得税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扩大收入规模,同时努力降低生产经营的成本和费用,增强盈利能力。公司将严格参照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在研发、生产、管理、经营等各方面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进而能够持续享受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各类优惠政策。

第九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一) 公司管理层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的自我评估意见

1、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情况

2011年4月12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中职工监事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011年4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1年4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1) 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2) 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11年5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组织机构设置》、《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控制制度》等议案，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2011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议案。

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2、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运行情况的自我评估意见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能够严格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行。公司管理层注重加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公司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在实际运行过程中，股份公司自创立大会召开之日起至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共组织召开了3次临时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会议及2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二）公司管理层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方面仍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1、关联方占款情况

截至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2、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四）公司管理层对公司规范治理情况的改进和完善措施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管理层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上认真召开股东会，形成相关决议。但“三会”的执行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例如：有限公司阶段“三会”决议存在记录届次不清、会议通知未有书面记录的瑕疵；有限公司时期重大投资主要通过召开股东会的形式决定，日常经营过程中较重要的事项主要通过总经理办公会讨论决定，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较少，董事会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作用较小；有限公司时期，由于公司规模较小而没有设立监事会，公司设有一位监事，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较小。

公司将继续加大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培训，使公司“三会”运作更加规范有效。此外，公司还将注重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务、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和执行情况

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二）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和执行情况

1、收购天津欧瑞 100%股权

公司于 2010 年初开始准备商务部的特许经营备案工作，为符合《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规定的“特许人从事特许经营活动应当拥有至少 2 个直营店，并且经营时间超过 1 年”的要求，经过公司的综合分析，公司决定以并购的方式取得 2 个直营店。天津欧瑞原为公司北京地区经销商，经营有 2 家专卖店，在前期拓展市场中已有较大投入，也造成了天津欧瑞的前期亏损。公司收购天津欧瑞时在天津欧瑞净资产的基础上给予了一定的溢价，并决定以天津欧瑞股东原出资额 50 万元为收购价格收购了天津欧瑞 100% 股权。

2010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 50 万元受让张小卫、张晓哲持有的北京天津欧瑞建材有限公司 100% 股权。2010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与天津欧瑞股东张小卫（持有天津欧瑞 40% 股权）、张晓哲（持有天津欧瑞 60% 股权）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50 万元受让上述股东持有的天津欧瑞 100% 股权。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30 日支付股权转让款，于 2010 年 5 月 21 日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天津欧瑞至此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收购天津欧瑞时，天津欧瑞有 8 名职工，公司收购完成后此 8 名职工仍在天津欧瑞任职，天津欧瑞从 2010 年 4 月开始缴纳社保，截至 2011 年 7 月各险种缴费状态正常。天津欧瑞自 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12 月纳税情况正常，不存在拖欠税收情形。公司收购天津欧瑞没有潜在债务及纠纷。

该项投资的内部表决程序、外部签订协议均较为完备，相关转让价款已经支付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已经完成。

天津欧瑞的基本情况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第十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一、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2、收购前方公司 100% 股权

收购前方公司的目的是能够给公司提供一个稳定的产品生产基地，并为公司未来销量增长提供保障。前方公司定位于公司的生产基地，今后将主要为公司产品提供生产服

务。目前，公司向前方公司派驻有约 30 名员工，并利用前方的生产场地及厂房进行产品的生产，前方公司已经是公司主要的生产基地。

公司收购前方公司的股权定价是根据前方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购买日前方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2,544,023.53 元（深世鹏评字 Z2010825017 号），参考经评估净资产，交易双方协商将股权转让价定为 2,539,986.20 元。

2010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以股权转让价款 2,539,986.20 元并承担前方公司所欠 14,960,013.80 元债务的方式收购由许达及杨翠芬所持有的前方公司的 100% 股权。2010 年 6 月 20 日，公司与前方公司的股东许达（持有前方公司 50% 股权）、杨翠芬（持有前方公司 50% 股权）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公司受让该二位股东所持有的前方公司 100% 的股权。2010 年 7 月 10 日，公司与许达、杨翠芬签订了《确认书》，确认由公司代为偿还的前方公司其他应付款共 14,960,013.80 元，为北京维永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代前方公司垫付的建筑工程款等；确认股权转让款共为 2,539,986.20 元，代偿债务和股权转让款合计为 1,750 万元。2010 年 7 月 20 日，公司与许达、杨翠芬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款，于 2010 年 8 月 3 日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前方公司至此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于 2010 年初向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和发改委申报了关于《功能硅藻复合材料中试生产线项目》的申请报告，2010 年 6 月 22 日，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出具京经信委发[2010]125 号文批准了公司“功能硅藻复合材料中试生产线项目”。2011 年 7 月 13 日，公司获得北京市大兴区环保局出具的京兴环审[2011]0167 号文《大兴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功能硅藻土复合材料生产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前方公司的在建工程项目即为“功能硅藻复合材料中试生产线项目”，公司在做环评备案时按照“功能硅藻复合材料生产项目”予以备案，“功能硅藻复合材料中试生产线项目”与“功能硅藻复合材料生产项目”是同一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 2500 万元，建设投资 2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00 万元。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2364 万元，申请安排中央投资 136 万元。项目内容包括：研发中心建设、中试生产线建设。

资金来源情况：

(1) 公司股东增资：1150 万元。公司在 2009 年 11 月份注册资本金由 500 万元增加到 1650 万元，股东增资 1150 万元；

(2) 股东借款：股东借款约 180 万元；

(3) 公司留存利润投入：2010 年度净利润增加约 361 万元。2011 年上半年净利润约 285 万元，合计：646 万元；

(4) 贷款：600 万元。公司与中国银行的贷款总额为人民币 610 万元，已经提款 600 万元。

(5) 政府补助：136 万元。京经信委发[2010]125 号文政府补助资金 136 万元，已经到位 106 万元。

项目资金投入及进展情况：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投入资金情况如下：

厂房投入：土地 27.4 亩、厂房 2798 平方米，共计投入为 1750 万元。公司通过收购前方公司 100% 股权及代偿债务的形式解决了项目建设的场地问题。

厂区改造、工厂修缮投入：厂房车间投入 391 万，实验室 110 万，库房 41.5 万，生产线 291 万。目前，共计投入约 2584 万元。主要是厂房的修缮、车间生产平台的搭建、设备的投入和研发中心的改造与设备的配置。另外，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有部分的流动资金投入。项目总投资 2500 万元已经完成，并于 2011 年 8 月开始正式生产，目前生产状况正常，产量稳定在 140 吨/月以上，目前产量能够保证销售需求。

前方公司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将主要作为公司的生产基地。在目前的已经建成的产能的基础上公司将会在未来 2-3 年内增大设备投入力度，不断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

2011 年 1 月 4 日，前方公司的股东作出决定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天津鸿瑞硅藻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销售硅藻泥（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货物进出口”，并修改公司章程，并于 2011 年 1 月 5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出具的名义变更通知。其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用前方公司的土地和房产作抵押，但由于前方公司的相关资产尚未更名到“北京天津鸿瑞硅藻泥有限责任公司”名下，影响银行贷款进度，故公司股东于 2011 年 2 月 15 日作出决定又将前方公司名称改回“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并修改公司章程，并于 2011 年 3 月 3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出具的名义变更通知。前方公司现在的主营业务是负责公司产品的生产供应，前方公司股东于 2011 年 8 月 1 日作出决定将前方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许可经营项目：生产功能硅藻土复合材料。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销售硅藻泥；货物进出口”，并修改公司章程，并于 2011 年 8 月 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前方公司没有拖欠税收。前方公司自 2009 年至 2010 年几乎没有经营，前方公司没有拖欠职工工资。根据约定前方公司 2008、2009 年度未缴纳的城镇土地税和房产税共计人民币 78,614.20 元由许达负责补缴，已在前方公司账簿中列为其他应收款——应收许达款；约定前方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中设通用机械进出口公司、权氏焱、陈达及许达（即 78,614.20 元土地税和房产税）等人所欠款项共计 3,576,660.98 元由许达负责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收回，截至 2011 年 5 月 26 日，款项已全部收回。前方公司唯一的债权人维永欣公司。前方公司与维永欣公司之间的债务已经支付完毕。

该项投资的内部表决程序、外部签订协议均较为完备，相关转让价款支付已经支付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已经完成。公司收购前方公司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可能性。

前方公司的基本情况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第十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一、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3、投资设立广州天津

2010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以 30 万元投资广州天津硅藻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10%的股权。2010 年 9 月 19 日，公司与广州市港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陈春、咸钦海共同出资设立广州天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萝岗分局核准注册，现持有注册号为 44010800003103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尖塔山路 2 号一楼 102 房；法定代表人为罗斌；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硅藻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批发、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建筑材料技术的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截至 2010 年 9 月 6 日，广州天津的首期出资情况为：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广州市港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0	40	50
咸钦海	90	30	0
陈春	60	20	0
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0	10	30
合计	300	100	80

公司为发展广州市场，决定与当地有市场资源的人合作开发广州市场。公司硅藻泥产品的广东市场原由自然人咸钦海及陈春经营，广州天津成立前，咸钦海及陈春在广州及广东其它地区已有成熟的业务网络。广州天津一成立，咸钦海及陈春就将广州的以下两家专卖店：店面一：广州市奥体南路 12 号高德美居中心建材馆东区 1258 专卖店；店面二：广州市珠江新城花城大道 86 号高德美居 B 座 205B 专卖店，交由广州天津运营管

理，但双方并未签订协议。因此，广州天津的股东咸钦海及陈春在广州天津一期出资中没有按照出资比例缴付货币出资，但也没有以其他方式出资。广州天津于 2011 年 8 月 27 日以 90 万元的价格向咸钦海、陈春购买了上述两个店面及其业务并签订协议。

《公司法》第二十六条关于“首次出资额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的规定是指全体股东的首次出资额，而不是每个股东的首次出资额。因此，只要全体股东的首次出资额在 20% 以上且不低于法定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部分股东可“零首付”。因此，陈春、咸钦海的出资方式，出资比例合法合规。

2011 年 4 月 30 日，广州天津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陈春将其持有的 20% 股权、咸钦海将其持有的 30% 股权以 1 元的价格转让给广州市港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天津从设立至 2011 年 4 月，由于市场推广费用较大造成前期亏损，陈春、咸钦海对广州天津目前的经营现状不满意，所以决定退出广州天津。对于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在未足额缴纳出资的情况下，向他人转让股权问题，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对此种行为没有禁止性规定，广州天津的公司章程亦无禁止性约定，视为允许。因此，陈春、咸钦海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公司出具的京永穗验字（2011）第 022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广州天津已收到广州市港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缴纳的第 2 期出资，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 220 万元，广州天津股东本次出资连同第 1 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 300 万元，广州天津的实收资本为 300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广州天津的股东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广州市港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0	90	270
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0	10	30
合计	300	100	300

该项投资的内部表决程序、外部签订协议均较为完备，广州天津的工商注册登记已经完成，实缴注册资本已经出资的到位。

（三）公司委托理财决策和执行情况

公司无委托理财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和执行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关联方为公司担保。公司

在有限公司阶段并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是股东借款给公司和股东为公司担保，均为公司获益，由股东协商决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表示对于以后的关联交易事项将按《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执行。上述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详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第十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内容。

三、同业竞争情况

除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爱民于 2009 年 11 月与自然人刘汉忠出资设立北京朱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其注册资本为 18 万元，其中郑爱民出资 7 万元、占 38.89%、刘汉忠出资 11 万元、占 61.11%）。朱诺酒业，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 26 日，现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销售预包装食品。一般经营项目：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朱诺酒业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竞争关系，郑爱民对朱诺酒业不具有控制能力。朱诺酒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爱民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四、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2010 年 5 月 20 日，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七税务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以下简称“《税收征管法》”）第六十条，对公司朝阳销售分公司逾期未办理税务登记给予行政处罚，罚款 1000 元。受到处罚后，朝阳销售分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20 日办理了税务登记。

根据《税收征管法》第六十条规定，纳税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一）未按照规定的期限申报办理税务登记、变更或者注销登记的；（二）未按照规定设置、

保管账簿或者保管记账凭证和有关资料的；（三）未按照规定将财务、会计制度或者财务、会计处理办法和会计核算软件报送税务机关备查的；（四）未按照规定将其全部银行账号向税务机关报告的；（五）未按照规定安装、使用税控装置，或者损毁或者擅自改动税控装置的。纳税人不办理税务登记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经税务机关提请，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其营业执照。纳税人未按照规定使用税务登记证件，或者转借、涂改、损毁、买卖、伪造税务登记证件的，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税收征管法》第六十条对该类违法行为规定的罚款幅度为“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七税务所系按照该条规定的最低限额以下对朝阳销售分公司处以罚款，说明公司逾期未办理税务登记的违法行为情节并不严重。同时律师认为，天津股份上述税务违法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

由于公司财务工作人员的工作疏忽，认为分公司不需要办理税务登记手续，因此延误了公司朝阳销售分公司的税务登记办理工作。公司已就相关人员作出了批评处理，并及时办理了税务登记。公司保证将加强财务管理，提升财务人员职业技能，落实责任制度，从根本上杜绝此类错误再次发生。

2、公司在2007年8月至2011年3月之间存在部分员工社保由中永公司代缴的情况。目前，公司已经将该部分费用支付给中永公司。公司与中永公司之间因此而产生的债权债务已经结清。

该部分社保费用事实上是由公司承担的，同时，该部分员工的社保费用也足额缴纳，公司不存在拖欠员工社保费用情况。

综上，公司将部分员工社保关系借用给中永公司存在瑕疵，公司因此产生的法律风险较小。

五、管理层的诚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应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第十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 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 1-6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1]京会兴审字第 4-609 号）。

(二) 最近两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在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之前，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北京匡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匡正审字[2010]1053 号）。因公司决定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故经股东会决议，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改制净资产审计及最近两年及一期审计。

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匡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后的 2009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存在少量差异，差异主要由货币资金未达账项、会计科目重分类调整、计提坏账准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等产生，不涉及收入、成本调整。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全称	注册地	经济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购买日	公司投资额(元)	公司出资比例(%)
北京天津欧瑞建材有限公司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50	2010年4月30日	500,000.00	100
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300	2010年7月31日	2,539,986.20	100

注：(1) 参与合并的北京天津欧瑞建材有限公司以及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合并前与合并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故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公司于2010年4月5日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以5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由张小卫、张晓哲持有的天津欧瑞100%股权。股权转让款于2010年4月30日支付完毕，并于2010年5月21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2010年度天津欧瑞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的合并期间为5-12月。

(3) 公司于2010年6月2日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收购由许达、杨翠芬持有的前方公司100%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2,539,986.20元，且公司需代前方公司偿还14,960,013.80元债务。股权转让款于2010年7月29日支付完毕，并于2010年8月3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2010年度前方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的合并期间为8-12月。

(4) 2011年1-6月公司合并范围无变化。

(5)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因天津欧瑞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基本不存在差异，对整个财务报表不构成影响，故以其账面价值合并。前方公司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参考其净资产评估值）与账面价值存在差异，对整个财务报表构成影响，故在2010年12月31日、2011年6月30日，按照评估价值编制合并报表。

2、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71,998.18	1,153,727.43	2,830,962.09	2,566,735.81	11,967,026.33	11,967,026.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02,355.33	639,185.34	871,034.47	654,549.51	2,516,071.33	2,516,071.33
预付款项	121,650.32	116,650.32	1,438,634.57	1,438,634.57	44,281.08	44,281.0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91,786.85	23,445,260.87	1,933,201.71	12,945,720.73	2,423,105.24	2,423,105.24
存货	3,098,770.62	3,096,796.73	4,333,900.17	4,277,169.31	2,824,542.77	2,824,542.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686,561.30	28,451,620.69	11,407,733.01	21,882,809.93	19,775,026.75	19,775,026.7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	3,339,986.20	300,000.00	3,339,986.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44,249.91	942,799.01	6,804,124.51	824,341.63	109,330.41	109,330.41
在建工程	11,076,728.65		5,240,279.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04,808.76		7,195,701.81			
开发支出						
商誉	279,231.14		279,231.14			
长期待摊费用	269,935.95	269,935.95			16,666.60	16,666.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937.81	7,260.61	38,667.20	7,297.31	73,243.48	73,243.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002,892.22	4,559,981.77	19,858,004.56	4,171,625.14	199,240.49	199,240.49
资产总计	32,689,453.52	33,011,602.46	31,265,737.57	26,054,435.07	19,974,267.24	19,974,267.24

资产负债表 (续)

单位:元

负债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47,867.82	547,867.82	400,043.87	285,913.87	2,095,443.37	2,095,443.37
预收款项	810,307.25	1,111,882.75	1,450,346.37	1,592,600.37	532,694.39	532,694.39
应付职工薪酬	4,982.81	4,982.81	43,314.79			
应交税费	451,994.49	455,756.49	450,251.97	311,156.29	64,738.58	64,738.5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43,426.36	4,643,426.36	11,367,681.92	6,465,505.43	3,495,625.27	3,495,625.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458,578.73	12,763,916.23	13,711,638.92	8,655,175.96	6,188,501.61	6,188,501.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458,578.73	12,763,916.23	13,711,638.92	8,655,175.96	6,188,501.61	6,188,501.61
股东权益:						
股本	16,500,000.00	16,500,000.00	16,500,000.00	16,500,000.00	16,500,000.00	16,500,000.00
资本公积	899,259.11	899,259.11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89,925.91	89,925.91		
未分配利润	2,831,615.68	2,848,427.12	964,172.74	809,333.20	-2,718,634.20	-2,718,634.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230,874.79	20,247,686.23	17,554,098.65	17,399,259.11	13,785,765.63	13,785,765.63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230,874.79	20,247,686.23	17,554,098.65	17,399,259.11	13,785,765.63	13,785,765.6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2,689,453.52	33,011,602.46	31,265,737.57	26,054,435.07	19,974,267.24	19,974,267.24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9,806,906.14	10,348,112.13	13,488,442.1	11,526,523.5	4,528,410.85	4,528,410.85
减: 营业成本	3,004,726.47	4,105,470.68	3,440,423.21	3,213,541.74	1,729,548.85	1,729,548.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8,927.98	159,507.36	186,632.66	180,584.69	59,422.39	59,422.39
销售费用	1,555,443.24	1,424,360.35	2,903,754.45	2,482,575.54	941,759.87	941,759.87
管理费用	2,876,675.02	2,220,098.20	3,660,885.41	2,521,913.14	1,495,095.71	1,495,095.71
财务费用	156,173.57	155,829.43	3,925.96	2,389.73	13,803.03	13,803.03
资产减值损失	22,827.41	-244.63	-432,353.28	-439,641.13	107,150.98	107,150.9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22,132.45	2,283,090.74	3,725,173.78	3,565,159.84	181,630.02	181,630.02
加: 营业外收入	1,070,000.00	1,070,000.00	704,107.33	700,07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000.00	2,000.00	2,100.00	1,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90,132.45	3,351,090.74	4,427,181.11	4,264,229.84	181,630.02	181,630.02
减: 所得税费用	413,356.31	502,663.62	658,848.09	650,736.36	137,631.74	137,631.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6,776.14	2,848,427.12	3,768,333.02	3,613,493.48	43,998.28	43,99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76,776.14	2,848,427.12	3,768,333.02	3,613,493.48	43,998.28	43,998.28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76,776.14	2,848,427.12	3,768,333.02	3,613,493.48	43,998.28	43,998.28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33,647.25	7,909,190.73	18,575,028.33	16,884,140.85	5,128,244.05	5,128,244.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98,305.31	6,162,704.39	11,749,693.61	9,708,003.25	2,200,409.54	2,200,40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31,952.56	14,071,895.12	30,324,721.94	26,592,144.10	7,328,653.59	7,328,653.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9,027.21	2,241,897.98	5,132,122.07	5,301,345.07	1,439,495.67	1,439,495.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74,819.34	1,784,629.61	1,813,315.79	1,550,033.42	1,331,331.72	1,331,331.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4,521.46	1,795,926.85	1,845,083.33	1,775,996.73	712,316.59	712,316.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3,117.64	6,008,019.44	12,075,655.14	10,438,350.83	3,770,697.93	3,770,697.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11,485.65	11,830,473.88	20,866,176.33	19,065,726.05	7,253,841.91	7,253,84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466.91	2,241,421.24	9,458,545.61	7,526,418.05	74,811.68	74,811.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0,962.09	2,566,735.81	16,581,439.99	11,967,026.33	402,104.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1,998.18	1,153,727.43	2,830,962.09	2,566,735.81	11,967,026.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						
净利润	2,676,776.14	2,848,427.12	3,768,333.02	3,613,493.48	43,998.28	43,998.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4.63	-432,353.28	-439,641.13	107,150.98	107,150.98
固定资产折旧		98,985.95	148,496.42	113,790.31	83,610.45	83,610.45
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90,893.05		75,744.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538.05	43,538.05	16,666.60	16,666.60	34,733.40	34,733.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02,922.79	102,922.79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89,270.61	36.70	34,576.28	65,946.17	102,746.70	102,74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112,915.66	1,180,372.58	-1,509,357.40	-1,452,626.54	-302,010.87	-302,010.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504,250.84	-141,357.59	308,233.62	-9,615,806.03	1,520,210.20	1,520,210.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521,704.35	-1,891,259.73	7,048,206.12	15,224,595.19	-1,515,627.46	-1,515,627.46

其他				279,23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466.91	2,241,421.24	9,458,545.61	7,526,418.05	74,811.68	74,811.6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871,998.18	1,153,727.43	2,830,962.09	2,566,735.81	11,967,026.33	11,967,026.3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830,962.09	2,566,735.81	16,581,439.99	11,967,026.33	402,104.65	402,104.6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8,963.91	-1,413,008.38	-13,750,477.90	-9,400,290.52	11,564,921.68	11,564,921.68		

2011年1-6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500,000.00				89,925.91		964,172.74		17,554,098.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500,000.00				89,925.91		964,172.74		17,554,098.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9,259.11			-89,925.91		1,867,442.94		2,676,776.14
（一）净利润							2,676,776.14		2,676,776.14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500,000.0				89,925.91		809,333.20	17,399,259.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500,000.0				89,925.91		809,333.20	17,399,259.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9,259.11			-89,925.91		2,039,093.92	2,848,427.12
（一）净利润							2,848,427.12	2,848,427.1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848,427.12	2,848,427.1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99,259.11			-89,925.91		-809,333.20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899,259.11			-89,925.91		-809,333.20	
（六）专项储备								

1. 提取盈余公积						89,925.91				-89,925.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500,000.00					89,925.91				964,172.74		17,554,098.65

2010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500,000.00							13,785,765.6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785,765.63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758,232.65		2,241,767.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2,758,232.65		2,241,767.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00,000.00				4,399.83		39,598.45		11,543,998.28
(一) 净利润							43,998.28		43,998.2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3,998.28		43,998.2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11,500,000.00								11,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1,500,000.00								11,5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4,399.83		-4,399.83		
1. 提取盈余公积					4,399.83		-4,399.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67.98	72.27	62.14
净资产收益率(%)	12.66	21.47	0.32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8.37	18.07	0.32
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0.003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11	0.19	0.003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8	1.06	0.8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34	7.33	2.20
存货周转率(次)	0.75	0.96	0.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3	0.57	0.005
财务指标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66	33.22	30.98
流动比率	0.54	0.83	3.20
速动比率	0.29	0.52	2.74

说明:

1、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三项指标均以各期末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2、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第十章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一、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分析”。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649,907.69	88.20	12,405,660.66	91.97	4,502,427.97	99.43
其中：硅藻泥系列产品	6,901,999.24	70.38	10,871,913.12	80.6	4,025,641.04	89.41
FKX系列产品	888,938.28	9.06	985,807.08	7.31	325,219.51	7.22
自然石系列产品	70,272.41	0.72	20,977.30	0.16	18,048.12	0.4
递爱系列产品	269,510.74	2.75				
乳液产品	519,187.02	5.29	526,963.16	3.91	133,519.30	2.97
其他业务收入	1,156,998.45	11.80	1,082,781.53	8.03	25,982.88	0.57
其中：加盟服务费收入	843,350.00	8.60	1,082,781.53	8.03		

材料销售收入	313,648.45	3.20			25,982.88	0.57
合计	9,806,906.14	100.00	13,488,442.19	100.00	4,528,410.85	100.00

1、主营业务收入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研发、生产和销售一种新型墙面装饰材料——硅藻泥产品。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0%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销售硅藻泥产品获得的收入。公司目前销售的主要产品有：(1) 天津硅藻泥产品，包括盐湖硅藻泥、田园硅藻泥、平湖硅藻泥、稻香硅藻泥、古城堡硅藻泥、亲子硅藻泥等系列产品，此类产品主要针对高端消费群体，是公司的主打产品；(2) FKX 复层厚涂材产品，该类产品是耐候性强的非功能性硅藻泥产品，主要用于室外，也可用于室内，并非公司主打产品，目前销量较少，但增长势头较快；(3) 递爱硅藻泥产品，该类产品是公司 2011 年推出的新产品，目前处于前期导入市场阶段，销量较少。

2、其他业务收入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为加盟服务费收入和材料销售收入。

(1) 加盟服务费收入是公司从加盟经销商处获得的加盟费和服务费收入。

加盟费是公司为了督促加盟经销商完成任务而与加盟经销商约定的一种费用形式，2005-2010 年版加盟合同采取预先收取方式，当加盟经销商未完成约定条件时，费用不退还给加盟经销商，公司转为收入。但公司并非对每个加盟经销商都收加盟费，且各个加盟经销商费用有差异。经销商可选择缴纳加盟费或保证金（保证金是加盟合同中约定的、加盟经销商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的保证金，经销商保证只能在所属地区独家销售，不能地区之间串货，扰乱市场，若加盟经销商在履约过程中未违约，解约时保证金会退回给加盟经销商，保证金不计收入），仅有少数加盟经销商选取了缴纳加盟费的形式。新的《天津泥壁材加盟合同》（2011 年实施）更加明确了加盟费收取的条件，关于加盟费用收取条件约定的大致内容如下：如果加盟经销商能够完成当年的销售任务，公司免收合同约定的当年度加盟费；如果没有完成任务，加盟经销商就需要缴纳加盟费，加盟费是事后缴纳的。

服务费是为公司对加盟经销商提供咨询、培训、技术服务等收取的费用。公司在 2010 年加强了加盟经销商队伍的培训教育及销售技巧的市场辅导工作，要求加盟经销商要做到统一店面形象、统一店面装饰标准、统一着装、统一价格政策、统一服务体系及标准等标准化工作，公司为加盟经销商提供咨询、培训、技术服务等会收取一定的费

用。2011年2月开始，公司将按提货量及产品类别向加盟经销商收取品牌费，计入其他业务收入——加盟服务费收入，不再另收咨询、培训、技术服务等费用。

(2) 材料销售收入是公司将低值易耗品（甲醛测试仪）和不用的材料销售给客户而获得的收入。2009年材料销售收入均为销售甲醛测试仪收入。2010年无销售材料收入。2011年1-6月材料销售主要为将原用于研发的材料销售给客户以及向经销商销售工具、宣传品等收入。

(二) 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合并报表数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8,649,907.69	12,405,660.66	175.53	4,502,427.97
主营业务成本	2,769,507.46	3,440,423.21	101.82	1,704,694.45
主营业务毛利	5,880,400.23	8,965,237.45	220.45	2,797,733.52
营业利润	2,022,132.45	3,725,173.78	1950.97	181,630.02
利润总额	3,090,132.45	4,427,181.11	2337.47	181,630.02
净利润	2,676,776.14	3,768,333.02	8464.73	43,998.28

母公司数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8,176,473.41	10,443,742.02	131.96	4,502,427.97
主营业务成本	2,898,832.58	3,213,541.74	88.51	1,704,694.45
主营业务毛利	5,277,640.83	7,230,200.28	158.43	2,797,733.52
营业利润	2,283,090.74	3,565,159.84	1862.87	181,630.02
利润总额	3,351,090.74	4,264,229.84	2247.76	181,630.02
净利润	2,848,427.12	3,613,493.48	8112.81	43,998.28

2010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上升。2010年度公司业绩的大幅增长来源于全国加盟经销商销量的整体增长。全国加盟经销商销售量整体增长的原因在于：

(1) 加盟经销商开设的专卖店经过前期培育销量上升。加盟经销商的专卖店多数是在2008年下半年及2009年上半年建成开业的，2008年5月1日-2009年6月1日期间是新店高峰。根据建材行业的特点，新建的店面约需要6个月以上的培育期，加盟经销商的很多店面要到2010年上半年才会逐渐有销量。因此，2009年度加盟经销商做的业务开拓工作在2010年才会体现出来，这是2010年度平均销量较2009年度均上升较

大的主要原因，而且销量上升是一个普遍现象。

(2) 推广投入较大。公司宣传推广主要有两种形式：一种是参加核心城市的展会，2010 年是建材宣传的大年，公司参展后宣传效果很好，对全国市场宣传硅藻泥产品起到了很大的作用；另外一种是网络媒体推广，主要是百度、新浪、搜狐等网络媒体的推广。

(3) 天津新产品增长趋势好。公司于 2009 年 4 月推出天津硅藻泥—平湖硅藻系列产品，在推出当年销量并不大，但前期工作为推动 2010 年的市场销售产生了一定积极的作用。从 2010 年开始，平湖硅藻系列产品销量不断上升，增幅达 5 倍。此外，FKX-产品的优良品质也逐渐开始呈现，2010 年的销量较 2009 年增长了 162%。

(4) 部分加盟经销商开始承揽工程项目的情况出现。通过加盟经销商的前期努力，2010 年部分加盟经销商开始承揽工程项目的情况出现，例如：苏州的吴江别墅群项目约 20000 平方米，北京太阳城别墅群 15000 平方米，西安榆林国际酒店 5000 平方米，四川成都金苹果幼儿园项目超过 6000 平方米以及内蒙古阿拉善博物馆等标志性工程陆续竣工，这是硅藻泥市场在 2010 年的一大新突破。

(5) 注重提高经销商销售能力的培训。公司在 2010 年加强了加盟经销商队伍的培训教育及销售技巧的市场辅导工作，要求加盟经销商做到统一店面形象、统一店面装饰标准、统一着装、统一价格政策、统一服务体系及标准等标准化工作，同时在地方市场营销模式上也努力建立一套规范的运营体系和培训体系。经过多次不同规模的培训及检查努力，各地专卖店形象良好、员工队伍素质有所提高，加盟经销商全方位服务意识及品牌忠诚度不断增强。

(6) 硅藻泥已经步入市场扩展期。经过了几年的不断推广、不断积累，现在已经有相当一部分消费者了解硅藻泥、认识了硅藻泥。随着市场上了解硅藻泥的消费者越来越多，硅藻泥已经成为了消费者装修的时尚健康选择，只是由于其价位偏高目前还停留在高消费阶层。2010 年硅藻泥产品的局部热销，已经开始显露出市场快速增长销量迅速增加的端倪，从而发展成为主流装饰材料，在建材市场上占有一席之地。

公司产品毛利率较高，且 2010 年由于产量倍增使得单位产品成本有所下降，毛利率有所上升，因此，2010 年度收入的增长引起利润更快的增长。此外，2010 年公司有 70 万元政府补贴收入，因此，2010 年度净利润增长幅度非常大。

2011 年房地产市场调控的政策对天津公司的产品销售有一定影响，主要是各地经销商原跟踪的部分大项目纷纷推迟或为降低成本而选其他的廉价墙面材料，致使工程项

目收入增幅变缓。尽管如此，新型环保建材的市场需求依然不断上升，2011 年公司依靠全国网点零售市场仍然会有较好的销售业绩，2011 年上半年产品销售收入已达到 2010 年全年的 78%。。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费用	1,555,443.24	2,903,754.45	208.33	941,759.87
管理费用	2,876,675.02	3,660,885.41	144.86	1,495,095.71
财务费用	156,173.57	3,925.96	-71.56	13,803.03
营业收入	9,806,906.14	13,488,442.19	197.86	4,528,410.85
营业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86	21.53		20.8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9.33	27.14		33.0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9	0.03		0.30

公司 2010 年度销售费用增长较大，主要原因在于推广投入较大，展会及宣传费用、人员工资、差旅费、会议费等均大幅增长。2010 年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的比例与 2009 年基本持平，配比关系明显。由于公司 2011 年上半年销售收入增长迅速，但市场投入力度基本与 2010 年持平，因此 2011 年 1-6 月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09 年度及 2010 年度有一定下降。

公司 2010 年度管理费用增长较大，主要原因在于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相应人员工资福利、办公费、差旅费以及研发支出均有所增长；此外，2010 年度公司合并天津欧瑞和前方公司，管理费用也因此增加。2010 年管理费用与收入的比例与 2009 年相比有所下降，表明管理费用增长与收入增长并非完全成比例，与管理费用不是直接与销售相关的费用特性相符。公司 2011 年上半年管理费用约为上一年度全年管理费用的 78%，增长较快，主要原因为公司决定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故经股东会决议，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而支付的审计、评估及咨询费。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支出、汇兑损失、银行手续费。2011 年 1-6 月财务费用较 2009 及 2010 年度大幅增加，与收入明显不配比，主要原因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贷款 600 万元支付了 10.3 万元的利息费用。

（四）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投资收益

公司母公司报表和合并报表均无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政府补助	1,060,000.00	700,000.00	
罚款收入		70.00	
违约金收入	10,0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营业外收入		4,037.33	
税收罚款支出		1,000.00	
交通罚款支出		1,100.00	
捐赠支出	2,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68,000.00	702,007.33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	-160,200.00	-105,010.5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07,800.00	596,996.83	
净利润	2,676,776.14	3,768,333.02	43,998.28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33.90	15.84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69,276.14	3,171,336.19	43,998.28

2010年政府补助70万元为海淀区财政局拨发的海淀区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2010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营业外收入4,037.33元，产生原因为2010年公司收购前方公司，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应享有的前方公司净资产份额2,544,023.53元与购买对价2,539,986.20元之间的差额部分4,037.3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0年税务罚款1000元，产生原因为：2010年公司设立朝阳分公司，由于公司财务工作人员的工作疏忽，认为分公司不需要办理税务登记手续，因此延误了公司朝阳销售分公司的税务登记办理工作。故2010年5月20日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七税务所出具了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海七国简罚[2010]374号），对公司朝阳销售分公司逾期未办理税务登记给予行政处罚，罚款1000元。公司缴纳罚款后办理了朝阳分公司的税务登记。

2010年交通罚款1100元，为天津欧瑞营业外支出。天津欧瑞员工驾驶公司车辆办理业务过程中因违反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规定被交通管理部门处罚。

2011年非经常性损益中政府补助106万元，为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复的“功能硅藻复合材料中试生产线项目”资金，拟拨付的资金总额为136万元，于2011

年2月拨款106万元。

2011年违约金收入10000元为加盟经销商违约金，捐赠支出2000元为向红十字会捐款。

(五)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税率
增值税	17%
营业税	5%
公司企业所得税	15%
前方公司企业所得税	25%
天津欧瑞企业所得税	25%

2009年7月23日，经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七税务所批准，公司享受需要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911000907）的优惠政策，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编号为海国税201007JMS1600041。

天津欧瑞2010年及以前企业所得税为核定征收。2011年开始天津欧瑞企业所得税改为查账征收。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应收款项

公司2009年度至2011年6月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年以内5%，1-2年10%，2-3年20%，3-5年50%，5年以上100%。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1.6.30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	827,351.66	97.85	41,367.58	785,984.08
1-2年	10	18,190.28	2.15	1,819.03	16,371.25
合计		845,541.94	100.00	43,186.61	802,355.33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0.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	908,999.79	99.09	45,449.99	863,549.80
1-2年	10	8,316.30	0.91	831.63	7,484.67

合计		917,316.09	100.00	46,281.62	871,034.47
----	--	------------	--------	-----------	------------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09.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	1,402,447.29	51.21	70,122.36	1,332,324.93
1-2年	10	1,146,485.09	41.86	114,648.51	1,031,836.58
2-3年	20	189,887.28	6.93	37,977.46	151,909.82
合计		2,738,819.66	100.00	222,748.33	2,516,071.33

截至2011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公司总体销售政策是按加盟经销商的信用额度来控制应收账款情况，公司与加盟经销商签订的加盟合同中约定了具体的信用额度。但出现例外事项需要特殊处理时，加盟经销商可以提出申请，市场部认可并报公司领导同意后可适当延期付款。比如2008年汶川地震，成都经销商申请给予短期支持，2008年—2009年金融危机时部分加盟经销商也提出延期付款申请。此外，有部分加盟经销商由于承接大的工程项目而资金紧张，公司也会给以支持以保证其有能力承接大的工程项目。此外，加盟经销商有时也会预付货款。

公司2009年末应收账款较大，主要由于存在应收中永装饰公司224万元款项。中永装饰公司是一家较大的装饰公司，与较大的装饰公司合作是公司的一种业务类型。中永装饰公司所承接的装修工程中，有部分工程使用的大津公司的硅藻泥产品。2008年中永装饰公司与公司签署了协议，约定中永装饰公司在承接大项目时付款期可以适当延长，等中永装饰公司收到客户支付的工程结算资金后再行支付，以减小中永装饰公司的资金压力。

截至2011年6月30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成都鸿贝儿建材有限公司	货款	199,290.00	23.57	1年以内
中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147,164.93	17.40	1年以内
北京链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货款	107,946.00	12.77	1年以内
秦皇岛经销商(刘治清)	货款	42,209.40	4.99	1年以内
科宝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38,869.98	4.60	1年以内
合计		535,480.31	63.33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	------	-------	-------	----

个人客户（刘先生）	货款	162,139.01	17.68	1年以内
沈阳经销商（吉林省德润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113,913.90	12.42	1年以内
泉州经销商（厦门闽中建工有限公司）	货款	110,464.83	12.04	1年以内
大庆经销商（吉林省德润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57,882.20	6.31	1年以内
秦皇岛经销商（刘治清）	货款	50,246.90	5.48	1年以内
合计		494,646.84	53.92	

2、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9,148.00	89.72	1,428,029.67	99.26	32,000.52	72.26
1至2年	12,502.32	10.28	10,604.90	0.74	8,305.56	18.76
2至3年					3,975.00	8.98
合计	121,650.32	100.00	1,438,634.57	100.00	44,281.08	100.00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无预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1年6月30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审计费	40,000.00	32.88	1年以内
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评估费	25,000.00	20.55	1年以内
大成国际（陈幼林）	预付房租	20,000.00	16.44	1年以内
北京电力公司	预付电费	11,736.32	9.65	1-2年
天津恒和仓装印刷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7,290.00	5.99	1年以内
合计		104,026.32	85.51	

截至2011年6月30日，预付账款中金额较大的为预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4万元、预付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费2.5万元以及公司办公场所预付房租2万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北京中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310,000.00	91.06	1年以内
湖州双林金源研磨材料厂	货款	39,600.00	2.75	1年以内
合肥布勒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18,000.00	1.25	1年以内
青岛斯诺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货款	17,000.00	1.18	1年以内
北京电力公司	货款	15,559.67	1.08	1年以内
合计		1,400,159.67	97.3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中金额较大的为预付北京中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 131 万元，该款项为公司委托其对公司办公及生产场地进行装修改造施工而预付的工程款。

3、其他应收款

(1) 合并报表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1. 6. 30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	828,091.42	99.28	41,404.57	815,186.05
1-2 年	10	3,000.00	0.36	300.00	2,700.00
2-3 年	20	3,000.00	0.36	600.00	2,400.00
合计		834,091.42	100.00	42,304.57	820,286.05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0. 12. 31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	180,322.94	9.25	9,016.15	171,306.79
1-2 年	10	152,274.20	7.81	7,366.00	144,908.20
2-3 年	20	1,616,986.72	82.94		1,616,986.72
合计		1,949,583.86	100.00	16,382.15	1,933,201.71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09. 12. 31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	783,048.88	29.12	39,152.44	743,896.44
1-2 年	10	1,547,304.91	57.55	154,730.49	1,392,574.42
2-3 年	20	358,292.97	13.33	71,658.59	286,634.38
合计		2,688,646.76	100.00	265,541.52	2,423,105.24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含应收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	账龄
王济建	前方公司垫付建筑材料款	569,984.02	68.34	1 年以内
北京圣世豪威家具有限公司	定制家具定金	100,000.00	11.99	1 年以内
张卓	员工备用金	48,500.00	5.81	1 年以内
建材经贸大厦	店面租赁定金	28,833.00	3.46	1 年以内
北京盛世辉耀商贸中心	打印机租赁押金	4,000.00	0.48	1 年以内
合计		751,317.02	90.08	

王济建款项为前方公司向建筑承包商支付的建筑材料代垫款；北京圣世豪威家具有限公司款项为天津公司定制展柜而支付的定金；张卓为天津公司采购人员，48,500.00元为其向公司申请领用的采购备用金；建材经贸大厦款项为天津公司租赁建材经贸大厦店面的定金；北京盛世辉煌商贸中心款项为天津公司向其支付的打印机租赁押金。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陈达	前方公司往来款	1,616,986.72	82.94	3年以上
许达	前方公司往来款	78,614.20	4.03	2-3年
谢秀敏	房屋装修押金	120,000.00	8.84	1年以内
		52,400.00		1-2年
北京中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欧瑞预付施工费	31,290.00	1.60	1年以内
臧文军	垫付款	4,730.40	1.18	1年以内
		18,260.00		1-2年
合计		1,922,281.32	98.60	

陈达款项为天津公司收购前方公司股权之前，陈达与前方公司之间的往来款；许达款项为前方公司2008、2009年度未缴纳的城镇土地税和房产税，由前方公司原股东许达负责补缴。截至2011年5月26日，上述两项款项已全部收回。谢秀敏款项为公司对租赁的办公场所进行装修，为避免装修中出现房屋损坏情况而向房屋业主委托代理人谢秀敏缴纳的押金；北京中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款项为天津欧瑞预付中永公司的项目施工费；臧文军款项为公司代其垫付的社保款。

(2) 母公司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1.6.30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	23,453,066.24	99.98	12,905.37	23,440,160.87
1-2年	10	3,000.00	0.01	300.00	2,700.00
2-3年	20	3,000.00	0.01	600.00	2,400.00
合计		23,459,066.24	100.00	13,805.37	23,445,260.87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0.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	12,885,821.78	99.43	6,395.05	12,879,426.73
1-2年	10	73,660.00	0.57	7,366.00	66,294.00
合计		12,959,481.78	100.00	13,761.05	12,945,720.73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09.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	783,048.88	29.12	39,152.44	743,896.44
1-2年	10	1,547,304.91	57.55	154,730.49	1,392,574.42
2-3年	20	358,292.97	13.33	71,658.59	286,634.38
合计		2,688,646.76	100.00	265,541.52	2,423,105.24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母公司不含应收持母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1年6月30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代垫款	23,194,958.84	98.87	1年以内
北京圣世豪威家具有限公司	定制家具定金	100,000.00	0.43	1年以内
张卓	员工备用金	48,500.00	0.21	1年以内
建材经贸大厦	店面租赁定金	28,833.00	0.12	1年以内
孙秀英	员工备用金	20,000.00	0.09	1年以内
合计		23,392,291.84	99.72	

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系天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所欠款项中有14,960,013.80元为代前方公司偿还的债务款，其余是与前方公司的往来款项，用于前方公司厂房的建设和改造；北京圣世豪威家具有限公司款项为天津公司定制展柜而支付的定金；张卓为天津公司采购人员，48,500.00元为其向公司申请领用的采购备用金；建材经贸大厦款项为天津公司租赁建材经贸大厦店面的定金；孙秀英为公司仓库管理人员，该款项为其向公司申请领用的运输费用备用金。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款	12,757,920.84	98.44	1年以内
谢秀敏	房屋装修押金	120,000.00	1.33	1年以内
		52,400.00		1-2年
臧文军	垫付款	4,730.40	0.18	1年以内
		18,260.00		1-2年
藤井欲	员工备用金	3,000.00	0.02	1-2年
成伟平	员工备用金	3,000.00	0.02	1年以内
合计		12,959,311.24	100.00	

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系天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所欠款项中有

10,060,027.60 元为代前方公司偿还的债务款，其余是与前方公司的往来款项，用于前方公司厂房的建设和改造；谢秀敏款项为公司对租赁的办公场所进行装修，为避免装修中出现房屋损坏情况而向房屋业主委托代理人谢秀敏缴纳的押金；臧文军款项为公司代其垫付的社保款；藤井欲及成伟平均为公司员工，该款项为其向公司申请领用的备用金。

(二) 存货

1、主要存货的类别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产成品及低值易耗品。

2、存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原值	比例 (%)	原值	比例 (%)	原值	比例 (%)
原材料	1,008,461.59	32.54	1,751,230.21	40.41	829,985.73	29.38
库存商品	1,445,578.82	46.65	2,265,289.46	52.27	1,746,532.79	61.83
包装物	571,825.48	18.45	283,594.04	6.54	226,276.71	8.01
低值易耗品	72,904.73	2.35	33,786.46	0.78	21,747.54	0.77
合计	3,098,770.62	100.00	4,333,900.17	100.00	2,824,542.77	100.00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存货结构比较稳定，原材料、产成品是公司存货的主要部分，占据其中的 80%-90%。公司主要生产步骤为配料和搅拌，生产周期较短，不会跨月，因此，公司期末存货余额结构中无半成品。

公司 2009 年末、2010 年末库存商品余额较大，主要原因在于：公司 2008 年 9 月购入了一批原打算用于专卖店装饰的金属板材，总价值为 746,824.82 元，但由于专卖店并未使用该批材料，故一直未使用。2011 年，公司将该铝材用于前方公司厂房的屋顶加固，已将该材料处理。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产成品余额中已无该项存货。

公司 2009 年末、2010 年末原材料余额中有公司前期用于实验的材料共计 410,775.57 元，已不适合用于一般产品生产。2011 年公司将该实验材料处理，部分材料 186,181.34 元已销售给一客户，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余额中已无该部分材料；另一部分材料 224,594.23 元公司决定用于前方公司厂房维修，材料于 2011 年 4 月发出。

2010 年四季度公司购入 130 吨硅藻原矿石共计 49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计划 2011 年推出新型产品——天津石特。该项目已于 2011 年 7 月底完成了产品设计、包装设计的定稿工作，关于市场运营模式、调研及信息搜集工作、生产工艺的设计及准备工作也已经完成。2011 年 8 月，公司已经开始进行试生产。

公司 2010 年包装物期末余额为 283,594.04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包装物余额为 571,825.48 元,增加 288,231.44 元,增加金额较大。主要由于公司为节约成本,在 2011 年一季度分别集中采购了一批大津泥产品和乳液的包装物及递爱产品包装袋。

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存货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合并报表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2011.6.31	2010.12.31	2009.12.31
广州大津硅藻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0.00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0.00

广州大津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19 日,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全为货币出资,其中公司出资 30 万元,占 10%股权。广州大津注册资本分期缴付,股东第一期出资 8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30 万元。公司将此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广州大津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广州大津基本情况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第九章 公司治理”之“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部分内容。

2、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北京大津欧瑞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0.00
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539,986.20	2,539,986.20	0.00
广州大津硅藻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0.00
合计	3,339,986.20	3,339,986.20	0.00

母公司报表对上表三项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报告期被投资公司并未分配股利,母公司报表未确认投资损益。

大津欧瑞和前方公司基本情况请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第十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年	5	2.38
机器设备	5-10年	5	19-9.50
运输设备	5年	5	19

办公电子设备	5年	5	19
--------	----	---	----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按直线法计算。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单位：元

类别	2010.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6. 30
房屋建筑物	5,836,488.99			5,836,488.99
机器设备	771,834.63	187,825.64		959,660.27
运输工具	508,411.79			508,411.79
办公电子设备	331,267.95	29,617.69		360,885.64
合计	7,448,003.36	217,443.33		7,665,446.69

单位：元

类别	2009.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12. 31
房屋建筑物		5,836,488.99		5,836,488.99
机器设备	351,783.35	420,051.28		771,834.63
运输工具	94,115.09	414,296.70		508,411.79
办公电子设备	158,814.40	172,453.55		331,267.95
合计	604,712.84	6,843,290.52		7,448,003.36

累计折旧

单位：元

类别	2010.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6. 30
房屋建筑物	28,016.53	69,449.46		97,465.99
机器设备	329,646.96	41,984.16		371,631.12
运输工具	143,696.64	39,277.28		182,973.92
办公电子设备	142,518.72	26,607.03		169,125.75
合计	643,878.85	177,317.93		821,196.78

单位：元

类别	2009.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12. 31
房屋建筑物		28,016.53		28,016.53
机器设备	292,660.02	36,986.94		329,646.96
运输工具	89,409.34	54,287.30		143,696.64
办公电子设备	113,313.07	29,205.65		142,518.72
合计	495,382.43	148,496.42		643,878.85

固定资产净值

单位：元

类别	2011. 6. 30	2010. 12. 31	2009. 12. 31
房屋建筑物	5,739,023.00	5,808,472.46	
机器设备	588,029.15	442,187.67	59,123.33
运输工具	325,437.87	364,715.15	4,705.75

办公电子设备	191,759.89	188,749.23	45,501.33
合计	6,844,249.91	6,804,124.51	109,330.41

房屋建筑物均为前方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混合结构平房 1 幢，建筑面积 113.53 平方米；钢结构二层 1 幢，建筑面积 1,014.22 平方米；钢结构平房 1 幢，建筑面积 1,454.92 平方米；混合结构平房 1 幢，建筑面积 216.04 平方米。以上建筑面积合计 2,798.71 平方米，均为工业用房，前方公司已于 2008 年 2 月 29 日取得上述房屋的所有权证书（京房权证兴股字第 00005437 号）。

前方公司固定资产中一幢 610 平方米库房尚未获得房产证，原值为 677,174.36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净值为 574,620.83 元。公司在收购前方公司股权谈判时就调查过此部分房产情况，该部分房产始建于 2006 年，入账时间为 2007 年 12 月 14 日，面积为 610 平米，用途为库房。公司收购前方公司时调查了解到，该房产系前方公司在原有建筑工程中申请加建的，办理房产证的相关手续不完备，故当时未办理房产证。根据公司目前办理房产证的进度来看，公司在短时间内取得房产证的可能性较小。公司股东郑爱民和成功承诺，如果由于未能办理房产证而拆除该 610 平米房产，将按照该房产原账面价值及发生的相关拆除费用对前方公司因此而受到的损失予以补偿。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五）在建工程

单位：元

类别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6.30
办公楼-车间	4,215,039.90	5,836,448.75		10,051,488.65
围墙	399,240.00			399,240.00
热力管道	219,600.00			219,600.00
供水管、供水管道等	210,000.00			210,000.00
雨水管道、下水道等	120,900.00			120,900.00
污水管道、污水井等	75,500.00			75,500.00
合计	5,240,279.90	5,836,448.75		11,076,728.65

单位：元

类别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办公楼-车间		8,707,273.78	4,492,233.88	4,215,039.90
围墙		399,240.00		399,240.00
热力管道		219,600.00		219,600.00
供水管、供水管道等		210,000.00		210,000.00
雨水管道、下水道等		120,900.00		120,900.00
污水管道、污水井等		75,500.00		75,500.00

合计		9,732,513.78	4,492,233.88	5,240,279.90
----	--	--------------	--------------	--------------

在建工程均为前方公司项目。2010 年在建工程减少为转入固定资产。

(六) 无形资产

单位：元

名称	原值	摊销期限	剩余摊销期限	累计摊销	2011.6.30 净值
土地使用权	7,271,446.04	40 年	39 年零 1 个月	166,637.28	7,104,808.76
合计	7,271,446.04			166,637.28	7,104,808.76

土地使用权所有权人为前方公司，土地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长营工业园区 20 号，共有三宗，面积分别为 4,050.69 平方米（京兴国用[2002 出]字第 217 号）、3,768.08 平方米（京兴国用[2002 出]字第 218 号）、5,474.55 平方米（京兴国用[2002 出]字第 219 号），合计 13,293.32 平方米。三宗土地用途均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均为出让，权利终止日期均为 2052 年 8 月 19 日。

2010 年末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七) 商誉

2010 年 4 月 5 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以 50 万元的价格收购张小卫、张晓哲持有的天津欧瑞 100% 的股权，购买价高于天津欧瑞净资产 220,768.86 元之差额 279,231.14 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列报为商誉。

(八)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的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除经常发生的，债务单位信誉较好的，确实有把握收回的应收款项（如：有担保单位担保或公司担保证明、相应的资产抵押证明、法院判决书及债务单位承诺的还款计划等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或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以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关联往来欠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体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1 年以内 5%，1-2 年 10%，2-3 年 20%，3-5 年 50%，5 年以上 100%。

2、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如下：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4、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截至2011年6月30日，除计提坏账准备外，公司未计提其他资产的减值准备。具体计提的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转回）	期末数
坏账准备	2011年1-6月	62,663.77	25,922.42	3,095.01	85,491.18
	2010年度	488,289.85	11,393.95	437,020.03	62,663.77
	2009年度	381,138.87	124,471.26	17,320.28	488,289.85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借款类别	2011. 6. 30	2010. 12. 31	2009. 12. 31
抵押借款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抵押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人	贷款单位	贷款总额	2011年6月30日借款金额	抵押、质押物	抵押、质押物所有权人
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中心支行	6,100,000.00	6,000,000.00	1、房屋：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长营工业园区 20 号（建筑面积 2,798.81 平方米） 2、土地使用权：京兴国用（2002 出）字第 217、218、219 号（总面积 13,293.82 平方米）	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3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中心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610 万元；借款期限：12 个月；借款用途：采购原材料。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共提入公司账户 600 万元。

（二）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1. 6. 30		2010. 12. 31		2009. 12. 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4,614.10	84.80	395,389.30	98.84	117,344.12	5.60
1 至 2 年	83,253.70	15.20	4,654.57	1.16	1,600,761.46	76.39
2 至 3 年					377,337.79	18.01
合计	547,867.82	100.00	400,043.87	100.00	2,095,443.37	100.0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广东龙湖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332,540.00	69.74	1 年以内
		49,570.00		1 至 2 年
北京市昌平区兴寿鑫兴滑石粉厂	原材料款	57,847.50	10.56	1 年以内
石家庄星海高科非金属矿业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原材料款	23,065.00	4.21	1 年以内
定兴县安泰恒信新型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19,800.00	3.61	1 年以内
北京瑞祥丰硕商贸有限公司	低值易耗品款	18,200.00	3.32	1 年以内
合计		501,022.50	91.45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广东龙湖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116,060.00	29.01	1 年以内
北京中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费	114,130.00	28.53	1 年以内
石家庄星海高科非金属矿业材料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44,960.00	11.24	1 年以内
北京市昌平区兴寿鑫兴滑石粉厂	原材料款	44,240.00	11.06	1 年以内
北京翔云鑫昊工贸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29,967.60	7.49	1 年以内
合计		349,357.60	87.33	

（三）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00,307.25	98.77	1,450,346.37	100.00	528,894.49	99.29
1 至 2 年	10,000.00	1.23			3,799.90	0.71
合计	810,307.25	100.00	1,450,346.37	100.00	532,694.39	100.0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中不含预收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南京经销商（于定强）	货款	293,252.00	36.19	1 年以内
马来西亚	货款	228,511.65	28.20	1 年以内
青岛天津硅藻新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45,988.00	5.68	1 年以内
昆明经销商（吕亨明）	货款	44,634.80	5.51	1 年以内
天津经销商（李惠芳）	货款	36,172.84	4.46	1 年以内
合计		648,559.29	80.0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沈阳经销商（吉林省德润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340,000.00	23.44	1 年以内
大庆经销商（吉林省德润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200,000.00	13.79	1 年以内
南京经销商（于定强）	货款	183,034.70	12.62	1 年以内
吉林经销商（吉林省德润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177,504.90	12.24	1 年以内
泉州经销商（厦门闽中建工有限公司）	货款	153,451.80	10.58	1 年以内

合计		1,053,991.40	72.67	
----	--	--------------	-------	--

(四) 其他应付款

(1) 合并报表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56,897.15	93.83	5,515,819.72	48.52	1,157,214.60	33.10
1至2年	286,529.21	6.17	919,476.00	8.09	1,703,538.00	48.73
2至3年			4,932,386.20	43.39	634,872.67	18.16
合计	4,643,426.36	100.00	11,367,681.92	100.00	3,495,625.27	100.00

2010年期末账龄为2-3年其他应付款余额大于2009年末账龄为1-2年和2-3年其他应付款余额合计数，主要是由于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所造成的。2010年期末账龄为2-3年的其他应付款4,932,386.20为合并数，包含了天津欧瑞及前方公司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前方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对维永欣的其他应付款为4,899,986.20元，是上述2-3年的其他应付款的主要组成部分。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郑爱民	资金周转款	1,050,000.00	22.61	1年以内
贞观国际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资金周转款	598,136.79	15.29	1年以内
		111,863.21		1至2年
成功	资金周转款	410,000.00	8.83	1年以内
陈淼	资金周转款	55,334.00	4.95	1年以内
		174,666.00		1至2年
红星美凯龙	资金周转款	143,555.00	3.09	1年以内
合计		2,543,555.00	54.78	

郑爱民、贞观国际、成功、陈淼款项为股东借给公司作为流动资金使用的借款，无利息，借款情况详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第十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部分内容。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北京维尔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款	4,899,986.20	43.10	2至3年
陈淼	资金周转款	1,674,666.00	14.73	1年以内

郑爱民	资金周转款	1,296,370.71	11.40	1年以内
南京经销商(于定强)	购货保证金	200,000.00	3.20	1年以内
		164,000.00		1-2年
成功	资金周转款	320,583.37	2.82	1年以内
合计		8,555,606.28	75.26	

北京维永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永欣公司”)款项为其代前方公司垫付的建筑工程款。2010年公司收购前方公司,除股权支付款外,公司与前方公司原股东许达、杨翠芬签订了《确认书》,确认由公司代前方公司偿还的其他应付款共14,960,013.80元,为维永欣公司代前方公司垫付的建筑工程款。截至2011年6月30日,维永欣公司款项已支付完毕。

(2) 母公司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56,897.15	93.83	5,546,029.43	85.78	1,157,214.60	33.10
1至2年	286,529.21	6.17	919,476.00	14.22	1,703,538.00	48.73
2至3年					634,872.67	18.17
合计	4,643,426.36	100.00	6,465,505.43	100.00	3,495,625.27	100.00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郑爱民	资金周转款	1,050,000.00	22.61	1年以内
贞观国际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资金周转款	598,136.79	15.29	1年以内
		111,863.21		1至2年
成功	资金周转款	410,000.00	8.83	1年以内
陈淼	资金周转款	55,334.00	4.95	1年以内
		174,666.00		1至2年
红星美凯龙	资金周转款	143,555.00	3.09	1年以内
合计		2,543,555.00	54.78	

郑爱民、贞观国际、成功、陈淼款项为股东借给公司作为流动资金使用的借款,无利息,借款情况详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第十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部分内容。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	------	-------	-------	----

陈淼	资金周转款	1,674,666.00	25.90	1年以内
郑爱民	资金周转款	1,296,370.71	20.05	1年以内
南京经销商(于定强)	购货保证金	200,000.00	5.63	1年以内
		164,000.00		1-2年
成功	资金周转款	320,583.37	4.96	1年以内
杭州经销商(杭州新时代家居生活广场天津商行)	购货保证金	258,248.40	3.99	1年以内
合计		3,913,868.48	60.53	

郑爱民、贞观国际、成功、陈淼款项为股东借给公司作为流动资金使用的借款，无利息，借款情况详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第十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部分内容；南京经销商及杭州经销商款项为购货保证金。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应交增值税	153,584.24	106,824.68	27,179.11
应交营业税	11,509.00	2,934.65	
应交所得税	216,125.20	284,632.33	34,885.04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34.06	10,295.45	1,866.03
应交个人所得税	53,890.47	1,336.33	
教育费附加	5,151.52	4,921.43	808.40
应交房产税		19,367.12	
应交土地使用税		19,939.98	
合计	451,994.49	450,251.97	64,738.58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实收资本(股本)	16,500,000.00	16,500,000.00	16,500,000.00
资本公积	899,259.11		
盈余公积		89,925.91	
未分配利润	2,831,615.68	964,172.74	-2,714,234.37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20,230,874.79	17,554,098.65	13,785,765.63

2011年3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以2010年12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7,399,259.11元【(2011)京会兴审字第4-386

号《审计报告》】，按照 1.0545:1 的比例折合为股本 1,650 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 899,259.11 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在股份公司中的持股比例按整体变更前各股东的出资比例维持不变。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4 月 29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股份公司的成立予以登记，公司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05634142）。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郑爱民	持有公司 33.33% 的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郑爱民现持有公司 33.33%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陈爱平	持有公司 9.39% 的股份、董事
成功	持有公司 9.09% 的股份、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肖健平	董事
王津	董事
周晓茹	持有公司 9.09% 的股份、监事
陈淼	持有公司 9.09% 的股份、监事
陈墨	职工监事
林爱双	持有公司 6.06% 的股份
张爱丽	副总经理
郭波	副总经理
贞观国际	持有公司 18.79% 的股份
海南永嘉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陈爱平持股 60% 并担任董事的公司
深圳市光华泰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功持股 60% 并担任董事的公司

关联方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五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情况”和第六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二）关联交易

1、借款

2010 年度，因公司收购前方公司，股权转让款及债务代偿款共 1750 万元，支出较大，公司资金紧张。因此，经股东协商一致，股东对公司给予无偿资金支持。郑爱民、贞观国际、成功、陈淼、肖健平分别将自有资金无偿借给公司使用，其中大部分借款签

订了协议，协议中借款期限均为 1 年。

郑爱民借款 105 万元，签订了借款协议，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5 日。此外，郑爱民于 2011 年 1 月借给公司周转款 15 万元、2011 年 2 月借给公司周转款 35 万元，并于 2011 年 2 月收回上述 50 万元，因时间较短，并未签订借款协议，无利息。截至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归还郑爱民 105 万元。

贞观国际借款 71 万元，签订了借款协议，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8 日。2010 年 12 月，由于贞观国际资金需要，公司暂时归还了 598,136.79 元，并于 2011 年 2 月收回 598,136.79 元。2011 年 8 月 23 日，公司归还贞观国际余款 71 万元，借款还清。

成功借款 41 万元，签订了借款协议，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此外，2011 年 3 月 8 日，成功借给公司 24 万元，因为临时性借款，未签订借款协议，无利息，成功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收回 8 万元，余款已于 2011 年 6 月底前收回。截至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归还成功 41 万元。

陈淼借款 23 万元，签订了借款协议，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0 日。2010 年 12 月因陈淼在北京办事时所带资金有所短缺，公司暂时归还陈淼 55,334.00 元，并于 2011 年 2 月收回 55,334.00 元。此外，陈淼于 2010 年 8 月借给公司 150 万元，因为临时性借款，并未签订协议，无利息，该款于 2011 年 3 月归还。截至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归还陈淼 23 万元。

肖健平借款 10 万元，签订了借款协议，期限为 2011 年 2 月 28 日至 2012 年 2 月 28 日。截至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归还。

2、履约担保

公司与前方公司原股东许达、杨翠芬于 2010 年 6 月 10 日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约定由公司收购两人持有的前方公司全部股权，并代前方公司清偿债务，股权转让款和债务代偿款共计 1750 万元。为保证框架协议的顺利履行，许达签订了承诺书，愿以其个人拥有的产权的别墅做担保，郑爱民也签订了承诺书，愿以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700 万元出资额作为履约担保。该事项经过股东协商确定，但并未形成书面决议。截至 2011 年 5 月 26 日，框架协议下款项已支付完毕，该担保已解除。

3、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债权人	2011. 6. 30	2010. 12. 31	2009. 12. 31
郑爱民	1,050,000.00	1,296,370.71	32,400.00
其中：郑爱民借款给公司余额	1,050,000.00	1,200,000.00	
其他		96,370.71	
成功	410,000.00	320,583.37	
其中：成功借款给公司余额	410,000.00	260,000.00	
其他		60,583.37	
肖健平	100,000.00		
陈淼	230,000.00	1,674,666.00	
贞观国际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710,000.00	111,863.21	
合计	2,500,000.00	3,403,483.29	32,400.00
占期末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53.84	29.94	0.93

郑爱民、成功除了借款给公司外，与公司还有用于日常业务支出的往来款，主要为差旅、展会等借支款和报销款及公司代收款，不属于关联交易。因此，2011 年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表中郑爱民、成功余额与公司尚未归还二人借款数存在差异。

4、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上述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0 年度，因公司收购前方公司，股权转让款及债务代偿款共 1750 万元，支出较大，公司资金紧张。因此，经股东协商一致，股东对公司给予无偿资金支持。股东贞观国际无偿借款给公司 71 万元，签订了借款协议，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8 日。2011 年 8 月 23 日，公司归还贞观国际余款 71 万元，借款还清。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

到注册资本 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 2010 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89,925.91 元。公司最近两年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未发生股利分配事项。

十、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北京天津欧瑞建材有限公司

天津欧瑞成立于 2008 年 8 月 28 日, 经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京润验字(2008)-26852】, 截至 2008 年 8 月 26 日, 天津欧瑞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5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晓哲, 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为: 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金属材料、防水材料、水泥制品; 建筑设计信息咨询、装饰设计信息咨询(中介除外); 环境艺术设计; 货物进出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除外)、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公司收购前天津欧瑞股东出资比例及方式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张晓哲	30	60	货币
张小卫	20	40	货币
合计	50	100	—

天津欧瑞在被公司收购之前为公司的北京地区加盟经销商, 公司为了支持加盟经销商的发展, 允许天津欧瑞使用“天津”为商号, 天津欧瑞及其股东与公司除有产品经销关系以外并无任何关联关系。收购完成后, 天津欧瑞主要负责公司北京地区直营店面管理。

公司与天津欧瑞原股东张小卫、张晓哲于 2010 年 3 月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以 50 万元收购欧瑞 100% 股权。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30 日支付股权转让款, 天津欧瑞于 2010 年 5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将对天津欧瑞的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 报告期子公司并未分配股利, 母公司报表未确认投资损益。公司将天津欧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收购天津欧瑞全部股权的成本为 50 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账面价值为 50 万元。截至 2010 年 4 月 30 日, 天津欧瑞净资产为 220,768.86 元(未经审计)。公司收购天津

欧瑞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天津欧瑞合并日定为 2010 年 4 月 30 日，2010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的合并期间为 5-12 月。在编制期末合并报表时，应以合并方享有的被合并方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合并，因天津欧瑞规模较小，资产较少，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以及天津硅藻泥存货，主要负债为应付账款以及应交税金，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基本无差异。因此，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以天津欧瑞账面值进行合并。公司投资成本 50 万元与天津欧瑞净资产 220,768.86 元之间的差异 279,231.14 元列为合并报表商誉。

天津欧瑞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1. 6. 30	2010. 12. 31	2010. 4. 30
资产总额	614,852.41	936,204.29	605,273.79
负债总额	2,864.27	267,169.66	384,504.93
所有者权益	611,988.14	669,034.63	220,768.86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10 年 5-12 月
营业收入	804,132.75	2,751,890.5	2,519,987.78
利润总额	-76,061.99	122,880.16	484,243.62
净利润	-57,046.49	71,105.61	448,265.77

天津欧瑞 2010 年 4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0 年 1-4 月利润表未经审计。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2010 年 5-12 月和 2011 年 1-6 月利润表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但并未出具天津欧瑞单独审计报告。

公司收购天津欧瑞之后，经过 1 年来的运营，管理层认为没有必要通过天津欧瑞这个中间环节来管理直营店，由公司直接管理更好，北京地区销售工作也不需要中间环节，故经过管理层提议，董事会做出决议，从 2011 年 5 月 31 日起天津欧瑞停业，除收回前期应收账款外，不开展其他业务，准备清算后注销。2011 年 6 月起，北京两个直营店归公司直接管理。

（二）北京前方皮鞋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前方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 月 8 日，经北京市海淀区工商管理局核准注册，注册号为 1102242463410，注册资本 300 万元，住所：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长营工业园区 20 号。公司收购前方公司全部股权前，许达、杨翠芬各持有其 50% 的股权，法定代表人：许达，主营业务为制造和销售皮鞋，从 2008 年 3 季度开始已经停产。公司收购前方公司全部股权后，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法定代表人：成功，主营业务为生产硅藻泥产品。

前方公司成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陈万义	7	70
钱方	2	20
陈德生	1	10
合计	10	100

根据北京同仁会计师事务所 1995 年 12 月 22 日出具的《开业验资报告书》，上述股东的出资已全部缴足。1997 年 6 月 4 日，前方公司的注册资本从 10 万元增加至 50 万元，其中陈万义以货币出资 10 万元，以实物出资 10 万元，钱方以货币出资 20 万元，共计出资 40 万元。2003 年 4 月 24 日，前方公司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到 300 万元。其中由股东陈万义以货币出资增资 213 万元，股东钱方以货币出资增资 37 万元。2007 年 11 月 2 日，前方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陈万义将其持有的 150 万元的出资转让给杨翠芬，90 万元的出资转让给许达；同意钱方将其持有的 59 万元出资转让给许达；同意陈德生将其持有的 1 万元出资转让给许达。上述股权转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上述股权转让后至被公司收购前，前方公司股东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杨翠芬	150	50
许达	150	50
合计	300	100

公司与前方公司原股东许达、杨翠芬于 2010 年 6 月 10 日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约定由公司收购许达、杨翠芬持有的前方公司全部股权，并代前方公司清偿欠北京维永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债务，股权转让款和债务代偿款共计 1750 万元。许达为此签订了承诺书，为保证框架协议的顺利履行，愿以其个人拥有产权的别墅做担保，公司控股股东郑爱民也签订了承诺书，愿以其持有的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有限公司 700 万元出资额作为履约担保。2010 年 7 月 10 日，公司与许达、杨翠芬签订了《确认书》，确认由公司代为偿还的前方公司其他应付款共 14,960,013.80 元，为北京维永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代前方公司垫付的建筑工程款等；确认股权转让款共为 2,539,986.20 元，代偿债务和股权转让款合计为 1750 万元。2010 年 7 月 20 日，公司与许达、杨翠芬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款。前方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前方合并日定为 2010 年 7 月 31 日，2010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的合并期间为 8-12 月。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股权转让款和债务代偿款已支付完毕，上述各项协议已履行完毕，郑爱民及许达的担保已解除。

公司将对方公司的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母公司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报告期子公司并未分配股利，母公司报表未确认投资损益。公司将前方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收购前方公司全部股权的成本为 2,539,986.20 元，长期股权投资初始账面价值为 2,539,986.20 元。前方公司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2,544,023.53 元（深世鹏评字 Z2010825017 号）。因公司收购前方公司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应以合并方享有的被合并方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合并，前方公司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即为 2010 年 7 月 31 日评估值，应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2,544,023.53 元与购买成本 2,539,986.20 元的差额部分 4,037.33 元计入合并报表营业外收入。在编制期末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方公司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前方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1. 6. 30	2010. 12. 31	2010. 7. 31
资产总额	25,208,913.06	19,995,410.49	21,880,436.52
负债总额	23,194,958.84	17,697,214.14	19,498,641.80
所有者权益	2,013,954.22	2,298,196.35	2,381,794.72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10 年 8-12 月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354,533.94	-111,464.49	-158,191.48
净利润	-284,242.13	-83,598.37	-158,191.48

前方公司 2010 年 7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0 年 1-7 月利润表经深圳市华图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深华图审字[2010]第 236 号）。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6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0 年 8-12 月和 2011 年 1-6 月利润表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但并未出具前方公司单独审计报告。

十一、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09 年度、2010 年度及 2011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62.14%、72.27%、67.98%，主营业务毛利率高，反映了公司主营业务的特点：以高技术含量的新材料制造为主业。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近两年及一期有所波动，2010 年度为一个高点，主要原因是 2010 年产品产量的大幅提高引起间接成本下降，2009 年全年产量 624 吨，2010 年全年产量达 1167 吨，产品产量近翻倍，而间接成本中的制造费用未翻倍。此外，2010

年公司合并天津欧瑞，天津欧瑞 2010 年 4-12 月（纳入合并报表期间）销售收入 252 万元，占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的 19%，天津欧瑞是终端销售商，其 2010 年零售毛利率相对较高，一定程度上拉高了公司整体毛利率。

公司 2009 年度、2010 年度及 2011 年 1-6 月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17%、21.47%、12.6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32%、18.07%、8.37%。公司 2009 年度、2010 年度及 2011 年 1-6 月每股收益分别为 0.003 元/股、0.23 元/股、0.16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分别为 0.003 元/股、0.19 元/股、0.11 元/股。虽然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高，但由于销售规模不大，盈利能力还不是很强，近两年公司盈利能力正在逐渐提高。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0.98%、33.22%、38.66%，公司由于在 2011 年借入了 600 万元短期贷款，因此资产负债率有所升高，但公司整体负债率不高。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6 月 30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3.2、0.83、0.54，速动比率分别为 2.74、0.52、0.29，2010 年末和 2011 年 6 月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在通常认为的安全范围之外。比率较低的原因在于：2010 年 7 月公司收购前方公司，除股权收购款 2,539,986.20 元外，还需代偿前方公司欠北京维永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款项 14,960,013.80 元，共计 1750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股权转让款 2,539,986.20 及代偿债务款 10,060,027.60 元，尚欠维永欣公司 4,899,986.20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欠维永欣公司款项已结清。由于收购事项所需资金较多，2009 年末公司增资获得资金 1150 万元，尚缺资金，因此向股东借款周转。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欠股东款共 3,403,483.29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欠股东款共 2,500,000.00 元。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6 月 30 日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84 元/股、1.06 元/股、1.28 元/股，每股净资产呈逐渐上升态势。

从上分析可以看出，公司整体负债率不高，长期偿债能力较好，但短期偿债能力不强，从指标上看可能存在短期偿债风险。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 464 万元，货币资金余额 187 万元。2011 年 3 月 23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北京中关村中心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总额 610 万元，期限 12 个月，抵押物为前方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日,共提入天津账户600万元。银行借款缓解了公司资金紧张问题,公司现有资金能支付借款。截至2011年5月26日,维永欣公司款项已经还清,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股东借款,根据借款协议,股东借款期限均为1年,到期日为2011年11月到2012年2月不等,且出于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即使借款到期,如果公司由于发展需要资金仍然紧张,股东在公司困难时也不会急于收回借款。因此,公司目前不存在偿债风险。

(三) 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09年度、2010年度及2011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20、7.33、10.34,周转率较为正常。公司总体销售政策是按加盟经销商的信用额度来控制应收账款情况,公司与加盟经销商签订的加盟合同中约定了具体的信用额度,特殊情况下加盟经销商可以提出申请,经公司审核后可适当延期付款;同时有部分加盟经销商由于承接大的工程项目需要资金周转,公司也会给以支持,这时某个加盟经销商的应收款会较多。

公司2009年度、2010年度及2011年1-6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64、0.96、0.75,存货周转率比较低,主要由于存货余额中存在原打算用于专卖店装饰的金属板材、前期用于研发的已不适合用于一般产品生产的材料及2010年四季度购入用于生产新产品——天津石特的130吨硅藻原砂石三项材料。随着遗留存货处理完毕、新产品进入生产,公司存货周转率应有较大提高。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466.91	9,458,545.61	74,811.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6,521.83	-8,688,982.11	-9,89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091.01	-14,520,041.40	11,5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8,963.91	-13,750,477.90	11,564,921.68

公司2009年度、2010年度及2011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现金净流入,且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0.005元/股、0.57元/股、0.13元/股,与公司每股收益相比较,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能力较强。

公司2009年度、2010年度及2011年1-6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现金净流出,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投资投入较多。

公司2009年底增资获得现金1150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较大金额的净流入。2010年公司偿还债务金额较大,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较大金额的净流出。公司在2011年上半年取得了600万元的银行贷款,因此2011年1-6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入。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

一、公司章程

二、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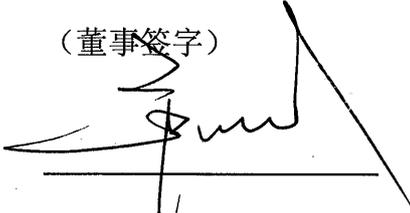
三、法律意见书

四、北京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公司股份报价转让试点资格确认函

(正文完)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的
签字、盖章页)

(董事签字)



朱爱平

肖他平



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七日